

LUXI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聊城市鲁化路 68 号)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募集说明书摘要

（面向合格投资者）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ZHONGTAI SECURITIES CO.,LTD.

(住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联席主承销商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BOC INTERNATIONAL (CHINA) CO., LTD.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F)

签署日期：2018 年 12 月 4 日

声明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除非另有说明或要求，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所用简称和相关用语与募集说明书相同。

重大事项提示

敬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一、经中国证监会于 2018 年 1 月 23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8]172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 亿元（含）的公司债券。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9 亿元（含）。根据中诚信证评出具的《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18]G266-X 号），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评级为 AA+。本期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一期末的净资产为 113.49 亿元（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股东权益合计），合并资产负债率为 59.11%，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65.65%；本期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8.31 亿元（2015-2017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平均值），预计不少于本次债券一年利息的 1.5 倍。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本期债券不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

二、本期债券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三、中诚信证评于 2017 年 11 月 3 日出具的《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中，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中诚信证评于 2017 年 6 月 19 日出具的《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两次评级结果存在差异。中诚信证评调高了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主要是考虑到发行人规模优势增强、产品结构丰富和盈利能力大幅增强等对公司信用质量的支持。请投资人注意评级调整的相关事项。

四、中诚信证评给予发行人 AA+ 主体评级，评级展望稳定。该级别反映了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小，违约风险很低。中诚信证评肯定了发行人规模优势明显、产品结构丰富和盈利能力增强等正面因素对公司业务发展和信用水平的支持作用。同时，也关注到化肥、化工行业周期性较强，公司债务期限结构有待改善、短期债务压力较大，未来资本支出规模较大、财务杠杆有一进步上升压力等因素

可能对其整体运营和信用状况产生的影响。请投资人注意评级报告中揭示的主要风险。

五、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环境、金融货币政策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债券的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从而使本次债券投资者持有的债券价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六、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积极申请本期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由于具体上市审批或核准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并依赖于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或核准，发行人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和/或经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交易场所上市后本期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同时，本期债券上市前，发行人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现金流和信用评级等情况可能出现重大变化，公司无法保证本期债券的双边挂牌上市申请能够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若届时本期债券无法进行双边挂牌上市，投资者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回售予发行人。因公司经营与收益等情况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由债券投资者自行承担，本期债券不能在除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外的其他交易场所上市。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期债券仅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发行，公众投资者不得参与发行认购，同时禁止合格投资者中的个人投资者参与发行认购或买入。本期债券上市后将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限合格机构投资者参与交易，公众投资者及合格机构中的个人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行为无效。

七、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收益和现金流。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合并口径营业收入分别为 128.71 亿元、109.49 亿元、157.62 亿元和 157.72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2.89 亿元、2.53 亿元、19.50 亿元和 23.51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分别为 17.43 亿元、10.83 亿元、40.07 亿元和 35.44 亿元，发行人营业收入、净利润及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较大，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若发行人未来销售资金不能及时回笼、融资渠道不畅或不能合理控制融资成本，将可能会影响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期兑付。

八、发行人 2016 年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分别为 109.49 亿元和 2.53 亿元，同比下滑幅

度较大，其中，营业收入下降 14.94%，净利润下降 12.69%，主要由于发行人受一季度园区生产装置检修影响，公司部分产品产销量减少；同时，二三季度发行人子公司山东聊城鲁西化工第一化肥有限公司、山东聊城鲁西化工第四化肥有限公司、山东聊城鲁西化工第二化肥有限公司停产以及市场因素影响，导致发行人 2016 年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出现大幅下滑。

发行人积极响应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要求，调整取消了退城进园项目中尿素、复合肥项目建设，甲醇等项目正在按照建设节点有序进行；截至 2018 年 9 月末，退城进园项目已投入 42.69 亿元，尚未完工。发行人园区生产装置检修已于 2016 年一季度末完工，装置已投入正常使用。

2017 年-2018 年 9 月，受市场供求关系影响，公司化工产品售价上涨，行业整合进程加快、部分环保等尚未达标的落后中小竞争对手退出以及公司设备产能有所提高促进发行人销量增加，2017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分别为 157.62 亿元和 19.50 亿元，2018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分别为 157.72 亿元和 23.46 亿元，同比均大幅增长。未来，随着二期聚碳酸酯、二期甲酸、二期尼龙 6 等项目的建成投产及行业进一步整合优化，公司的盈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本次债券的偿债来源进一步得到保障，发行人的偿债能力也将同步提高。

九、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流动负债分别为 112.63 亿元、120.95 亿元、153.48 亿元和 138.41 亿元，占同期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78.20%、73.65%、88.81%和 84.37%，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流动负债整体占总负债比重较高；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0.30、0.30、0.22 和 0.19，速动比率分别为 0.17、0.17、0.12 和 0.10，流动资产对流动负债的覆盖水平较低，公司存在短期偿债压力较大风险。

十、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4.85 亿元、15.47 亿元、15.12 亿元和 13.11 亿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3.52%、42.34%、44.39%和 49.41%。公司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2017 年末，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47.12 万元。发行人存货占比较高，如果原材料、产成品价格受市场原因出现波动，公司仍将存在存货跌价风险。

十一、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金融机构有息负债总额 1,198,080.82 万元，占

总负债的比重为 73.03%，规模较大。如果未来发行人所在行业或金融市场发生重大波动，较大规模的有息负债将使公司面临一定的资金压力，从而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十二、报告期内，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128.71 亿元、109.49 亿元、157.62 亿元和 157.72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2.89 亿元、2.53 亿元、19.50 亿元和 23.51 亿元。为进一步增强盈利能力和综合抗风险能力，实现产业升级，公司在建项目投入较大。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主要在建项目总投资约 78.20 亿元，已投资约 57.39 亿元，尚需投入约 11.31 亿元，预计未来项目投产后将进一步提升发行人生产能力，随着市场逐步的回暖，市场需求的逐步扩大，将会大幅度提升公司的生产量和销售量。发行人未来资本支出资金主要来源于自有资金和项目贷款，报告期内，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0.30、0.30、0.22 和 0.19，公司短期偿债压力较大。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即将到期的公司债务，优化公司债务结构提升公司营运能力和盈利能力，从而为本次债券提供充足的偿债来源。但是，公司未来资本支出较大可能影响公司的现金流情况，如发行人融资出现困难，将对未来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十三、发行人主要从事化工、化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部分业务及相关产品具有较强的周期性特点，对宏观经济环境、地区及全球经济的周期性变化、生产能力及产量变化、消费者的需求、原料的价格及供应情况、替代产品的价格及供应情况等比较敏感，上述部分或全部因素的变动将对发行人多种产品及业务产生影响。2017 年-2018 年 9 月，受市场供求关系影响，公司化工产品售价上涨，行业整合进程加快、部分环保等尚未达标的落后中小竞争对手退出以及公司设备产能有所提高促进发行人销量增加，2017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分别为 157.62 亿元和 19.50 亿元，2018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分别为 157.72 亿元和 23.46 亿元，同比均大幅增长。若上述对行业影响因素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发行人收入和利润的持续增长产生不利影响。

十四、最近三年，发行人向关联方拆入资金分别为 137,843.30 万元、172,082.58 万元和 104,275.37 万元，最近三年，发行人向关联方拆入资金余额分别为 54,314.40 万元、97,630.00 万元和 91,044.97 万元，发行人按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资金占用费。发行人所有资金往来均遵守《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严格履行了内部决策程序，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的情形。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如发行人新增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事项，将严格按照规定履行内部决策

程序，并进行相应的信息披露。

十五、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未分配利润分别为 18.20 亿元、19.41 亿元、37.04 亿元和 55.61 亿元，占所有者权益的比重分别为 22.85%、22.47%、35.30% 和 49.00%，未分配利润规模和占比较大。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权益工具余额为 14.98 亿元，主要是公司 2015 年发行的永续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人未分配利润的分配计划由公司股东会决定，永续期债务融资工具到期后，发行人面临上调票面利率而可能选择赎回永续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人存在所有者权益结构不稳定的风险。

十六、2010 年，发行人为评估低压羰基合成技术，曾与庄信万丰技术有限公司和陶氏全球技术有限公司（以下合称“申请方”）进行接触，并应申请方要求与申请方签署《低压羰基合成技术不使用和保密协议》一份。此后，公司与申请方进行了商业洽谈。经最终评估，公司采购了申请方竞争对手的技术，未与申请方达成合作。现申请方认为公司违反《低压羰基合成技术不使用和保密协议》，使用了商业洽谈中知悉的信息，向斯德哥尔摩商会仲裁院提出了包括经济赔偿在内的仲裁申请。

2017 年 11 月 11 日，发行人发布了《关于仲裁事项进展的公告》，发行人披露了上述仲裁进展情况，主要裁决结果为：仲裁庭宣布，发行人使用了受保护信息设计、建设、运营其丁辛醇工厂，因此违反了并正继续违反《低压羰基合成技术不使用和保密协议》，需支付赔偿金、利息、仲裁费、律师费等各项金额合计人民币约 7.56 亿元（按当日汇率计算）。但申请人要求向所有四个工厂下达禁令的申请，未得到仲裁庭支持，裁决仅对未建设的第四工厂下达禁令。

发行人认为本次仲裁过程存在严重瑕疵，仲裁员存在严重的偏见，仲裁结果明显不公正。发行人将采取一切必要的法律措施，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最大限度减少对公司的负面影响。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若发行人不能通过法律手段有效规避上述诉讼风险，将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和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十七、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于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次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通过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为同意并接受公司为本次债券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

十八、资信评级机构将在本期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期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要素，以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资信评级机构将于本期债券发行主体及担保主体（如有）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此外，自本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资信评级机构将密切关注与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以及本期债券有关的信息，如发生可能影响本期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发行主体应及时通知资信评级机构并提供相关资料，资信评级机构将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资信评级机构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根据监管要求或约定在本公司网站（www.ccxr.com.cn）和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不得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如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相关信息，资信评级机构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据此确认或调整主体、债券信用级别或公告信用级别暂时失效。

目录

第一节发行概况.....	11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1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15
三、认购人承诺.....	18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19
第二节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情况.....	20
一、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0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20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22
第三节发行人基本情况.....	26
一、发行人概况.....	26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26
三、发行人股本总额及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28
四、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及权益投资情况.....	28
五、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35
六、发行人的法人治理结构.....	36
七、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9
八、发行人主要业务情况.....	44
第四节财务会计信息.....	62
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会计资料.....	62
二、近三年及一期合并报表主要财务指标.....	71

第五节募集资金运用.....	73
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73
二、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73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73
第六节备查文件.....	75
一、备查文件内容.....	75
二、备查文件查阅时间及地点.....	75

第一节 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注册名称：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金成

注册资本：146,486.0778 万元人民币

设立日期：1998 年 6 月 11 日

注册地址：山东省聊城市鲁化路 68 号

联系地址：山东省聊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化工新材料产业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614071479T

联系电话：0635-3481933、0635-3481211

董事会秘书：张金成

邮政编码：252000

经营范围：化学肥料及安全生产许可证范围内化工原料的生产销售（以上限分支机构经营）；供热、供汽服务；化工生产专用设备设计、制造、安装、销售；化工技术咨询与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2016 年 5 月 12 日，发行人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 2016 年授信额度及办理直接融资业务的议案》。

2016 年 5 月 23 日，发行人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 2016 年授信额度及办理直接融资业务的议案》。

经中国证监会于 2018 年 1 月 23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8]172 号”文核准，公司获

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 亿元（含 9 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将综合市场等各方面情况确定债券的发行时间及其他具体发行条款。

2018 年 5 月 14 日，发行人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018 年 5 月 29 日，发行人 2017 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三）本期债券基本条款

发行主体：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名称：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限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次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次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后 2 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次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次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深交所和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回售登记期：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次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次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次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 9 亿元（含）。

债券票面金额：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

发行价格：本期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次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将根据市场询价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在利率询价区间内确定。

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8 年 12 月 13 日。

付息日期：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19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12 月 13 日。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行使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2 月 1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兑付日期：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13 日，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行使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1 年 12 月 1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信用评级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

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期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本期债券面向拥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的合格 A 股证券账户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由主承销商根据询价情况进行债券配售。具体发行安排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

配售规则：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根据网下询价结果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配售，机构投资者的获配金额不会超过其有效申购中相应的最大申购金额。配售依照以下原则进行：按照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向高对申购金额进行累计，当累计金额超过或等于本次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应的最高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申购利率在最终发行利率以下（含发行利率）的投资者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配售；在价格相同的情况下，按照时间优先的原则进行配售，同时适当考虑长期合作的投资者优先。

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拟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指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四）本次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1、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2018 年 12 月 10 日。

发行首日：2018 年 12 月 12 日。

发行期限：2018 年 12 月 12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3 日，共 2 个工作日。

2、本期债券上市安排

本次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深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聊城市鲁化路 68 号

法定代表人：张金成

联系地址：山东聊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化工新材料产业园

联系人：闫玉芝

电话：0635-3481211

传真：0635-3481044

（二）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五层

联系人：李玲、邬欢、惠涛涛、何川

电话：010-59013951

传真：010-59013945

（三）联席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层

法定代表人：宁敏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F

联系人：陈志利、赵迪

电话：010-66229074

传真：010-66578961

（四）分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 座 2 层

联系人：钱瑞哲

电话：010-85130534

传真：010-65608445

2、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兴盛街 6 号国信证券大厦 5 层

联系人：刘思然

电话：010-88005020

传真：010-88005099

（五）发行人律师：北京市华堂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11 号国宾酒店写字楼 308 室

负责人：孙广亮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11 号国宾酒店写字楼 308 室

经办律师：孙广亮、李晓军

电话：010-68001688

传真：010-68006964

（六）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

法定代表人：张克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

经办注册会计师：路清、潘素娇、张秀琴

电话：010-65542288

传真：010-65547190

（七）资信评级机构：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青浦区新业路 599 号 1 幢 968 室

法定代表人：关敬如

联系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0 号安基大厦 8 楼

经办人：唐启元、刘春天

电话：021-51019090

传真：021-51019030

（八）簿记管理人收款银行

账户名称：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济南历下支行

银行账户：1602003019200186105

汇入行大额支付行号：102451000301

（九）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账户名称：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东阿支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224737784195

大额系统支付号：104471600409

（十）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总经理：王建军

电话：0755-88668888

传真：0755-88666149

（十一）登记、托管、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5 楼

总经理：周宁

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三、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及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期债券的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三）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次债券在深交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第二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情况

一、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经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中诚信证评评定“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级别为 AA+，该级别反映了本期债券的信用质量很高，信用风险很低。

中诚信证评评定发行主体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以下简称“鲁西化工”或“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该级别反映了发行主体鲁西化工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小，违约风险很低。中诚信证评肯定了鲁西化工规模优势明显、产品结构丰富和盈利能力增强等正面因素对公司业务发展和信用水平的支持作用。同时，中诚信证评也关注到化肥和化工行业周期性较强、公司未来资本支出规模较大、短期偿债压力加大和退城进园项目制约化肥产量等因素可能对其整体运营和信用状况产生的影响。

（二）评级报告的内容摘要

1、正面

（1）规模优势明显。近年，公司不断进行产业转型升级，开展新项目建设，已内酰胺、聚碳酸酯和尼龙 6 等新增产能陆续投产运行，截至 2018 年 3 月末公司已拥有己内酰胺、聚碳酸酯、尼龙 6、烧碱、甲烷氯化物、甲酸钠、甲酸、尿素与复合肥年产能 20 万吨、6.5 万吨、7 万吨、40 万吨、22 万吨、20 万吨、20 万吨、90 万吨和 170 万吨，规模优势明显。

（2）产品结构丰富，产业链条逐步完善，综合竞争力增强。公司形成了较为完整的煤化工、盐化工、氟硅化工、化工新材料的产品链条，各产品间互为原料，能够实现部分原料自给，生产装置关联性强，生产协同性好，化工循环产业链使得公司综合竞争

力增强。

（3）公司盈利能力增强。2016 年下半年以来，公司化工产品销售价格普遍呈现快速回升态势，带动整体业务毛利率大幅提高。2015~2018.Q1，公司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14.80%、15.68%、26.06%和 30.39%；同期净利润分别为 2.89 亿元、2.53 亿元、19.50 亿元和 8.16 亿元，盈利能力大幅增强。

2、关注

（1）化肥、化工行业周期性较强，价格波动较大。化肥、化工行业周期性明显，目前我国化肥及多数化工产品产能过剩，市场价格波动的不确定性加大。

（2）债务期限结构有待改善，短期债务压力较大。随着以前年度发行的公司债券即将到期，公司短期债务压力加大，2015~2018.Q1 公司总债务分别为 111.66 亿元、123.85 亿元、125.05 亿元和 129.82 亿元，同期短期债务为 83.72 亿元、90.50 亿元、115.50 亿元和 121.05 亿元，长短期债务比为 3.00 倍、2.71 倍、12.09 倍和 13.79 倍，短期债务压力较大。

（3）未来资本支出规模较大，财务杠杆有一进步上升压力。截至 2018 年 3 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和总资本化比率分别为 60.58%和 47.86%，财务杠杆较高。同时，公司计划投资约 60 亿元（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已投资 37.99 亿元）开展退城进园项目建设，并在建二期聚碳酸酯项目和二期甲酸项目，未来仍面临一定资本支出需求，财务杠杆有进一步上升压力。

（4）退城进园项目建设期内化肥产量受到影响。公司于 2015 年启动退城进园项目，参与搬迁的三家下属化肥厂均已在 2016 年停工，鉴于项目整体计划建设期较长，项目周期内的化肥生产将受到影响，2015~2018.Q1 化肥产量分别为 316.00 万吨、241.84 万吨、161.46 万吨和 33.39 万吨，化肥产量将持续面临波动风险。

（三）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中诚信证评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中诚信证评将在本期债券信用评级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期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

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证评将于本期债券发行主体及担保主体（如有）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此外，自本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中诚信证评将密切关注与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以及本期债券有关的信息，如发生可能影响本期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发行主体应及时通知中诚信证评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证评将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中诚信证评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根据监管要求或约定在本公司网站（www.ccxr.com.cn）和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不得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如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相关信息，中诚信证评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据此确认或调整主体、债券信用级别或公告信用级别暂时失效。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一）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截至2018年9月末，公司本部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总计获得银行授信额度172.50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79.84亿元，未使用授信额度92.67亿元。具体授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授信银行	授信总额	已使用授信额	未使用授信额
1	邮储银行	200,000.00	85,000.00	115,000.00
2	中国银行	160,676.00	133,226.00	27,450.00
3	兴业银行	110,000.00	50,000.00	60,000.00
4	农业银行	101,000.00	92,500.00	8,500.00
5	招商银行	130,000.00	100,754.00	29,246.00
6	工商银行	99,000.00	68,640.00	30,360.00
7	北京银行	82,500.00	32,500.00	50,000.00
8	渤海银行	80,000.00	-	80,000.00
9	建设银行	66,600.00	47,600.00	19,000.00
10	浦发银行	60,000.00	30,000.00	30,000.00

序号	授信银行	授信总额	已使用授信额	未使用授信额
11	齐鲁银行	60,000.00	12,748.00	47,252.00
12	光大银行	55,000.00	-	55,000.00
13	恒丰银行	50,000.00	-	50,000.00
14	交通银行	50,000.00	10,000.00	40,000.00
15	民生银行	50,000.00	40,000.00	10,000.00
16	天津银行	50,000.00	-	50,000.00
17	浙商银行	50,000.00	16,000.00	34,000.00
18	华夏银行	51,000.00	11,400.00	39,600.00
19	工银亚洲	42,250.00	-	42,250.00
20	进出口银行	40,000.00	40,000.00	-
21	平安银行	70,000.00	0	70,000.00
22	农业发展银行	25,000.00	20,000.00	5,000.00
23	中信银行	24,000.00	-	24,000.00
24	东亚银行	18,000.00	8,000.00	10,000.00
合计		1,725,026.00	798,368.00	926,658.00

（二）近三年及一期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是否有严重违约现象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未曾有严重违约。

（三）近三年及一期发行的债券以及偿还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存续的债券信息如下：

单位：亿元，%

债券简称	金额	起息日	期限	票面利率
18 鲁西化工 SCP007	8.00	2018-11-26	270 天	3.97
18 鲁西化工 SCP006	7.00	2018-10-29	270 天	4.1
18 鲁西化工 SCP005	5.00	2018-10-17	268 天	3.97
18 鲁西化工 CP001	10.00	2018-09-06	365 天	4.35
18 鲁西化工 MTN001 ^{注1}	10.00	2018-06-06	3 年	5.57
18 鲁西化工 SCP004	5.00	2018-04-11	269 天	4.94
15 鲁西化工 MTN002	10.00	2015-12-16	3+N 年	5.47
可续期委托贷款 ^{注2}	5.00	2016/06/28	3+N 年	5.10
合计	60.00	-	-	-

注 1：“15 鲁西化工 MTN002”为发行人 2015 年发行的永续中票，根据条款安排按照所有者权益核算。

注 2：该可续期委托借款系上海兴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托人）委托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贷款人）向发行人（借款人）发放的 5 亿元投资资金，根据条款安排按照所有者权益核算，发行人控股股东鲁西集团有限公司为该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出现债务融资工具及公司债券延期支付本息的情况。

发行人于 2016 年 12 月 16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发行人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12 亿元的公司债券，截至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该批文已到期尚未发行；

发行人于 2016 年 10 月 24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同意发行人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截至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该批文已到期且尚未发行。

发行人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 40 亿元，截至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该批文已到期。

发行人于 2018 年 2 月 2 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 20 亿元，截至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该批文尚未到期，尚余 10 亿元额度未使用。

发行人于 2018 年 6 月 26 日收到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 20 亿元，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该批文尚未到期，尚余 10 亿元额度未使用。

截至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除上述已披露的存续债券外，无其他债券发行事项。

（四）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本次债券不超过 9 亿元（含 9 亿元），假定本次公司债券全部发行完毕后，公司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累计余额不超过 9 亿元，占公司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合并财务报表口径净资产（含少数股东权益）的比例为 7.93%，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末合并净资产的 40%。

发行人于 2016 年 12 月 16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发行人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12 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前次债券”），批复有效期为 6 个月。截至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根据公司整体的融资安排尚未发行前次债券，前次债券批文已到期。

（五）近三年及一期合并报表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8 年 9 月末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末/度	2016 年末/度	2015 年末/度
流动比率	0.19	0.22	0.30	0.30
速动比率	0.10	0.12	0.17	0.17
资产负债率（%）	59.11	62.22	65.52	64.40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8.45	7.38	1.07	1.37
销售净利率（%）	14.88	12.37	2.31	2.25
EBITDA 利息倍数	8.85	10.32	3.68	3.27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 4、平均总资产回报率=净利润/总资产平均余额*100；
- 5、销售净利率=净利润/营业收入*100；
- 6、EBITDA 利息倍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息支出；
- 7、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 8、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注册名称：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金成

注册资本：146,486.0778 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146,486.0778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8 年 6 月 11 日

注册地址：山东省聊城市鲁化路 68 号

联系地址：山东省聊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化工新材料产业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614071479T

联系电话：0635-3481933、0635-3481211

邮政编码：252000

董事会秘书：张金成

所属行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经营范围：化学肥料及安全生产许可证范围内化工原料的生产销售（以上限分支机构经营）；供热、供汽服务；化工生产专用设备设计、制造、安装、销售；化工技术咨询与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一）发行人设立情况

发行人是经山东省人民政府鲁证字[1997]95 号文批准设立并经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鲁）名称预核[97]第 1189 号预先核准，以山东聊城鲁西化工集团总公司作为独家发起人，对其下属企业聊城地区鲁西化肥厂、东阿化肥厂进行改组，采取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原名山东鲁西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6 月 11 日，

经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注册登记，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0 万元。

（二）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及上市情况

1998 年，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8）126 号和证监发字（1998）127 号批准，公司于 1998 年 8 月 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代码为 000830，简称“鲁西化工”，并于 2009 年 6 月正式更名为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三）发行人主要股本变动情况

1、2005 年股权分置改革

2005 年 8 月 16 日，发行人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并于 2005 年 8 月 23 日股改完毕，公司股份结构发生变化，但注册资本金额不变。根据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规定，公司 2006 年 4 月 21 日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0,561.67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1,123.33 万元。

2、200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06 年 6 月 1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6]22 号文件核准，发行人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35 亿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4,623.33 万元。

3、2010 年定向增发

2010 年 10 月 27 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493 号），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42,700.00 万股新股。2011 年 2 月 24 日，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18,627,450.00 股，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9,883.46 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41,862.75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6,486.08 万元。鲁西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92,248,464 股，持股比例 33.60%，为控股股东。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为鲁西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聊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近三年均未发生变更。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注册资本为 146,486.08 万元。

（四）发行人自上市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发行人近三年未发生导致主营业务实质变更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和置换的情况。

三、发行人股本总额及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一）发行人的股本结构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总股本为 1,464,860,778 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82,285	0.0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464,078,493	99.95
1、人民币普通股	1,464,078,493	99.95
三、股份总数	1,464,860,778	100.00

（二）发行人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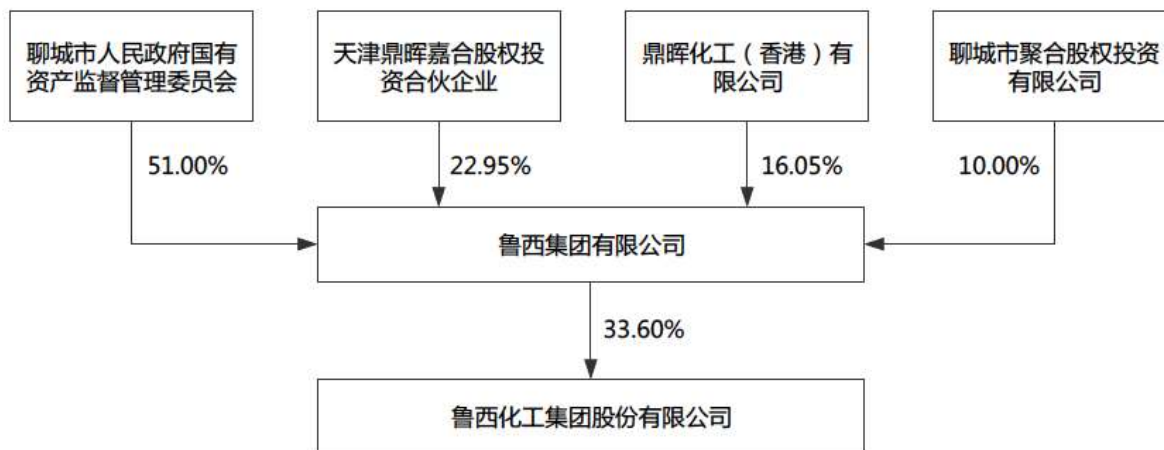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鲁西集团有限公司	492,248,464	33.6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9,124,000	2.6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9,263,663	1.32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15,887,541	1.08
全国社保基金—二零二组合	9,999,901	0.6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766,298	0.60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成长焦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000,039	0.4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蓝筹稳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500,000	0.38
廖承佳	5,198,100	0.35
梁锦国	5,167,500	0.35
合计	608,155,506	41.51

四、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及权益投资情况

（一）发行人的股权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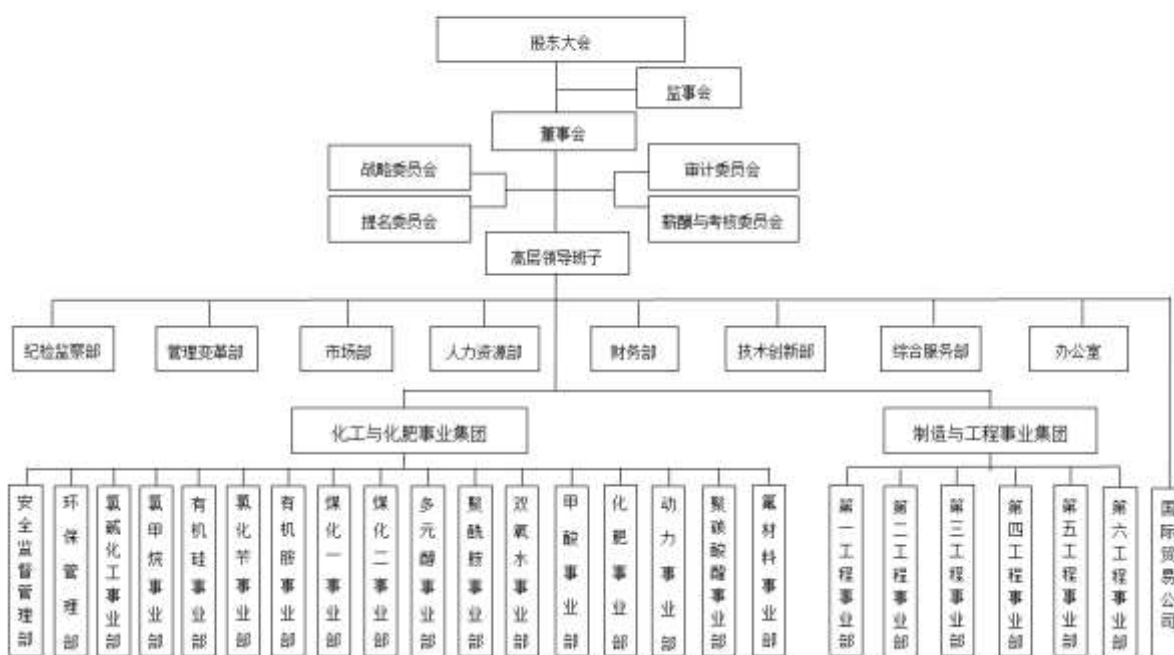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的组织结构图如下：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机构图



（三）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拥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 29 家，参股公司 3 家。

1、控股子公司

（1）基本情况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表：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生产 经营地	主营业务
		直接	间接			
1	山东聊城鲁西化工第二化肥有限公司	100.00%	-	23,528	东阿县	合成氨、尿素、甲醇等生产与销售
2	平阴鲁西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	9,004	平阴县	工业设备制造安装
3	山东聊城鲁西化工第五化肥有限公司	100.00%	-	18,582	阳谷县	复合肥、复混肥等生产与销售
4	山东聊城鲁西化工第六化肥有限公司	51.00%	49.00%	1,828	聊城市	甲烷氯化物、氯磺酸等化工产品生产与销售
5	宁夏鲁西化工化肥有限公司	80.00%	20.00%	5,000	银川市	磷酸二铵、颗粒磷肥等生产与销售
6	山东聊城鲁西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100.00%	-	1,000	聊城市	化肥贸易、资格证书范围内的自营进出口业务
7	山东聊城鲁西化工煤炭经营有限公司	-	100.00%	1,000	聊城市	煤炭贸易
8	山东聊城中盛蓝瑞化工有限公司	-	100.00%	1,000	聊城市	氯化苯和苯甲醇等生产与销售
9	鲁西工业装备有限公司	86.67%	13.33%	30,000	聊城市	工业设备制造安装
10	聊城鲁西化工物资有限公司	-	100.00%	100	聊城市	钢材、管道配件、润滑油、机械设备配件购销
11	聊城市鲁西化工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33.29%	66.71%	600	聊城市	化工工程涉及与相关咨询服务
12	聊城鲁西化工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100.00%	-	1,500	聊城市	化肥等农资贸易
13	鲁西化工（欧洲）技术研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	5 万欧元	德国	技术开发、机械设备和化工设备的进口
14	山东聊城美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	2,000	聊城市	硅酸铝针刺毯的生产与销售
15	聊城煤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9.00%	1.00%	4,000	聊城市	甲酸的生产与销售
16	聊城煤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9.20%	0.80%	5,000	聊城市	己内酰胺的生产与销售
17	聊城盐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0.00%	40.00%	100	聊城市	甲酸钠的生产与销售
18	山东聊城鲁西硝基复合肥有限公司	98.00%	2.00%	5,000	聊城市	硝基复合肥的生产与销售
19	聊城煤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	5,000	聊城市	多元醇生产销售
20	聊城鲁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	100	聊城市	环保技术咨询
21	聊城氟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	5,000	聊城市	制冷剂的生产销售
22	山东聊城鲁西新材料销售有限公司	100.00%	-	5,000	聊城市	化工产品贸易、资格证书范围内的自营进出口业务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生产 经营地	主营业务
		直接	间接			
23	聊城鲁西聚碳酸酯有限公司	100.00%	-	5,000	聊城市	聚碳酸酯及其改性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24	鲁西化工（香港）有限公司	100.00%	-	100	香港	贸易
25	聊城鲁西供热股份有限公司	-	90.00%	500	聊城市	城市热力设备维修、热力设备及材料销售
26	东阿鲁西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	62.00%	62,402	聊城市	给排水项目建设及管理、供水服务
27	青岛鲁西物流有限公司	-	100.00%	1,000	青岛市	物流
28	鲁西化工（新加坡）有限公司	100.00%	-	100	新加坡	贸易
29	鲁西固耐机器有限公司	-	100.00%	5,000	聊城市	流体机械及其零部件、非标机械件、设备制造、机械加工销售

（2）主要的控股子公司情况

①聊城鲁西聚碳酸酯有限公司

该公司系发行人全资控股子公司，控股比例 100%，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法人代表为张勇，主要从事聚碳酸酯及其改性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及以上范围的进出口业务。

截至 2017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164,525.64 万元，所有者权益 40,335.7 万元；2017 年度，该公司营业收入 116,335.66 万元，营业利润 35,087.85 万元，净利润 30,195.09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该公司总资产 210,439.16 万元，所有者权益 65,901.97 万元；2018 年 1-9 月，该公司营业收入 119,755.61 万元，净利润 25,540.31 万元。

②聊城氟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系发行人全资控股子公司，控股比例 100%，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法人代表为邢立军，主要从事新型制冷剂及氟材料的生产销售；化工新材料的科研与开发；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

截至 2017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37,837.47 万元，所有者权益 17,147.23 万元；2017 年度，该公司营业收入 52,223.89 万元，营业利润 16,119.09 万元，净利润 12,113.23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该公司总资产 38,494.75 万元，所有者权益 24,372.88 万元；2018 年 1-9 月，该公司营业收入 43,908.21 万元，净利润 7,223.83 万元。

③山东聊城中盛蓝瑞化工有限公司

该公司系发行人全资控股子公司，控股比例 100%，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人代表为杨勇，经营范围为氯化苧、苯甲醇等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

截至 2017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35,818.43 万元，所有者权益 27,777.19 万元；2017 年度，该公司营业收入 57,741.33 万元，营业利润 20,146.22 万元，净利润 17,064.63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该公司总资产 33,072.14 万元，所有者权益 30,582.13 万元；2018 年 1-9 月，该公司营业收入 30,029.37 万元，净利润 2,792.40 万元。

④聊城煤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系发行人全资控股子公司，控股比例 100%，注册资本 4,000.00 万元，法人代表为郑辉，经营范围为甲酸、硫化钠、硫氢化钠、碳酸钡的生产与销售。

截至 2017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72,011.41 万元，所有者权益 37,004.73 万元；2017 年度，该公司营业收入 82,125.93 万元，营业利润 37,840.44 万元，净利润 28,387.24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该公司总资产 91,503.28 万元，所有者权益 63,644.03 万元；2018 年 1-9 月，该公司营业收入 73,154.60 万元，净利润 26,431.64 万元。

⑤聊城煤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系发行人全资控股子公司，控股比例 100%，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法人代表为李道杰，主要从事己内酰胺、环己酮、环己烷及硫酸铵的生产与销售及化工新材料的科研与开发。

截至 2017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435,360.58 万元，所有者权益 57,549.22 万元；2017 年，该公司营业收入 245,329.35 万元，营业利润 47,879.04 万元，净利润 35,961.93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该公司总资产 434,428.72 万元，所有者权益 117,497.58 万元；2018 年 1-9 月，该公司营业收入 393,838.78 万元，净利润 59,946.26 万元。

⑥山东聊城鲁西化工第六化肥有限公司

该公司系发行人全资控股子公司，控股比例 100%，注册资本 1,828.00 万元，法人代表为肖军昌，经营范围为一氯甲烷、二氯甲烷、三氯甲烷、四氯乙烯、氯磺酸的生产与销售；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

截至 2017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110,286.29 万元，所有者权益 27,274.58 万元；2017 年，该公司营业收入 164,070.04 万元，营业利润 31,132.15 万元，净利润 23,723.42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该公司总资产 112,124.25 万元，所有者权益 40,964.82 万元；2018 年 1-9 月，该公司营业收入 122,418.73 万元，净利润 13,600.45 万元。

⑦鲁西工业装备有限公司

该公司系发行人全资控股子公司，控股比例 100%，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法人代表为王富兴，经营范围为承揽工业设备制造安装；机电仪表、钢结构、起重设备制造安装；设计制作一类、二类、三类高压（包扎设备）；高低压成套配电柜、配电箱制作、销售。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子公司总资产 109,442.59 万元，净资产 40,446.66 万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147,479.87 万元，净利润 21,37.82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该公司总资产 107,691.66 万元，所有者权益 42,039.91 万元；2018 年 1-9 月，该公司营业收入 77,636.64 万元，净利润 1,594.54 万元。

2、主要参股公司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主要参股公司信息如下：

(1) 鲁西新能源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该公司系发行人参股公司，参股比例 43.75%，注册资本 12,821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凯，注册地聊城市经济开发区辽河路 28 号，经营范围为第三类压力容器、无缝气瓶、特种气瓶、汽车罐车、长管拖车生产、销售。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子公司总资产 10.37 亿元，净资产 0.82 亿元；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42 亿元，净利润-0.25 亿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该公司总资产 10.13 亿元，净资产 0.53 亿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28 亿元，净利润-0.04 亿元。

鲁西新能源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为发行人控股股东鲁西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为发行人的联营企业，前期钢铁价格较低时，运行效益较好。2017 年受市场价格影响单位产品价格下降 20%左右，而采购原材料价格小幅上涨，利润空间压缩，同时生产费用不变，导致短期内亏损。

（2）山东鲁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该公司系发行人参股公司，参股比例 25%，注册资本 4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张金成，注册地为聊城市东阿县铜城镇阿胶街 96 号，经营范围为融资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资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子公司总资产 13.12 亿元，净资产 4.58 亿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1.48 亿元，净利润 0.30 亿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该公司总资产 9.50 亿元，净资产 4.09 亿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0.63 亿元，净利润 0.03 亿元。

（3）聊城鲁西民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聊城鲁西民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3 月 13 日，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为在聊城市全市范围内针对当地实体经济项目开展股权投资、债券投资、资本投资咨询、短期财务性投资及受托资产管理业务。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子公司总资产 12.73 亿元，净资产 3.20 亿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2.17 亿元，净利润 0.71 亿元。

2018 年 9 月末，该公司总资产 11.14 亿元，净资产 2.65 亿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17 亿元，净利润 0.13 亿元。

五、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一）发行人控股股东情况介绍

1、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鲁西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33.60% 股份，为发行人控股股东，鲁西集团所持公司股份中 19,630.00 万股股份已质押给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鲁西集团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表所列：

公司名称	鲁西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山东省聊城市鲁化路 68 号
注册资本	1,080,000,000 元
成立日期	2001 年 12 月 20 日
法定代表人	张金成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经营范围	化学原料、机械设备和化工原料（未经许可的危险品除外）的生产和销售；自有房屋、土地的租赁，物业管理、房屋修缮、水电暖等公共设备的维修，环境绿化工程；种植和施肥机械、作物收获机械的租赁；化工技术咨询与服务；企业管理软件的开发及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

2、主要财务数据

鲁西集团主要从事氮肥产品、复合肥产品、化工产品 and 新能源装备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最近一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列：

单位：亿元

项目	2017 年末/年度
总资产	304.62
所有者权益	117.49
营业收入	162.18
净利润	20.56

（二）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聊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鲁西集团 51.00% 股份。聊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聊城市人民政府直属正县级特设机构，代表国家对所监管企业履行出资人职责，依法对聊城市国有资产进行监督管理。

（三）发行人的独立性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可以完全自主做出业务经营、战略规划和投资等决策。

1、业务独立

发行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发行人在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与控股股东不存在竞争关系。

2、资产独立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晰，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并建立了独立的采购和销售、服务体系。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无偿占用公司资产的情况。

3、人员独立

发行人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于出资人；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于公司工作并领薪，未在控股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

4、机构独立

发行人设立了独立于控股股东的、健全的组织机构职能体系，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同时，设立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的业务机构，不受股东单位控制，独立从事生产经营工作。

5、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依法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出资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会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单位兼职，发行人依法对其资产拥有控制支配权。

六、发行人的法人治理结构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4、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
- 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10、修改公司章程；
- 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12、审议批准《公司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 13、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
- 14、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 15、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 16、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二）董事会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人。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制订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的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的风险投资、资产抵押及其他担保事项；
- 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11、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2、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 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 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5、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 1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 17、董事会决定公司重大问题时，应当事先听取公司党委的意见。

（三）监事会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 2、检查公司财务；
- 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9、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

10、公司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七、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共有 7 名董事、5 名监事和 8 名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任职起止日期如下表所列：

姓名	本公司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职起始日期	任职届满日期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持有发行人股份
一、董事						
张金成	董事长	男	1957	2016-05-24	2019-05-24	398,664 股
焦延滨	董事、总经理	男	1960	2016-05-24	2019-05-24	143,433 股
蔡英强	董事	男	1967	2016-05-24	2019-05-24	103,000 股
汤广	独立董事	男	1953	2016-05-24	2019-05-24	-
范红梅	独立董事	女	1958	2016-05-24	2019-05-24	-
郑垲	独立董事	男	1952	2016-05-24	2019-05-24	-
张辉玉	独立董事	男	1967	2018-05-30	2019-05-24	-
二、监事						
王福江	监事会主席、监事	男	1962	2016-05-24	2019-05-24	42,100 股

姓名	本公司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职起始日期	任职届满日期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持有发行人股份
刘玉才	监事	男	1973	2018-05-30	2019-05-24	-
金同营	监事	男	1974	2018-05-30	2019-05-24	-
李书海	职工监事	男	1969	2016-05-24	2019-05-24	1,000 股
马蕾	职工监事	男	1967	2016-05-24	2019-05-24	-
三、高级管理人员						
王富兴	副总经理	男	1967	2016-05-24	2019-05-24	78,750 股
姜吉涛	副总经理	男	1971	2016-05-24	2019-05-24	102,800 股
张金林	副总经理	男	1964	2016-05-24	2019-05-24	94,400 股
张雷	副总经理	男	1965	2016-05-24	2019-05-24	33,300 股
邓绍云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男	1974	2018-04-14	2019-05-24	-
杨本华	副总经理	男	1965	2018-04-14	2019-05-24	19,900 股
董书国	副总经理	男	1968	2018-04-14	2019-05-24	25,700 股
王延吉	副总经理	男	1968	2018-04-14	2019-05-24	-

注：2018 年 4 月 17 日，董事会秘书蔡英强先生因工作变动，已向发行人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在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前，暂由发行人董事长张金成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发行人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董事会秘书聘任工作。

截至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未持有发行人债券。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公司现任董事简历如下：

（1）张金成：1957 年出生，硕士学位，中共党员；1978 年进入鲁西化肥厂工作，曾任鲁西化肥厂设备科长、副厂长，东阿化肥厂党委书记兼厂长；2001 年 6 月至今担任鲁西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4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具有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

（2）焦延滨：1960 年出生，硕士学位，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鲁西化肥厂车间主任、调度主任、副厂长，公司副总经理；2002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多年从事生产管理，具有丰富的生产调度和设备管理经验。

（3）蔡英强：1967 年出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政工师；曾任东阿化肥厂办公室主任、第六化肥厂厂长、第五化肥厂厂长、磷复肥总公司经理、采购系统总经理；2007

年 4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0 年 5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0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4) 汤广：1953 年出生，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山东聊城财政局企业科长、副处长，山东聊城市国资局副局长、国资委主任，曾兼任聊城大学经济学院副教授；2014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5) 范红梅：满族，1958 年出生，大专学历；曾任东阿县计划委员会副主任、东阿县发展计划局局长，在任期间主持编写的多篇报告论文获地方及省级奖项；2015 年 5 月 12 日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6) 郑培：1952 年出生，大学学历，毕业于北京化工大学化学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2012 年至今担任中国合成树脂供销协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2015 年 6 月 9 日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7) 张辉玉：1967 年生，汉族，大学本科，律师。曾在山东康桥律师事务所、山东舜天律师事务所做执业律师。现为山东誉实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执业律师，兼任深圳证券期货业纠纷调解中心调解员、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5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2、公司现任监事简历如下：

(1) 王福江：男，1962 年出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1983 年进入鲁西化肥厂，曾任机修车间主任、物业科科长、工程建设管理科科长，鲁西工业装备有限公司经理、鲁西化工副总经理、鲁西新能源装备集团有限公司经理；2013 年 5 月至今任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6 年 10 月至 2017 年 7 月兼任鲁西化工化工与化肥事业集团副总经理。2017 年 7 月至今兼任纪检监察部部长。

(2) 刘玉才：男，1973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助理工程师。曾任公司企管科科长、办公室副主任、主任、效能监察部部长、企业管理处处长、经济效益促进中心副主任、化肥工业集团副总经理。2016 年 10 月至今担任化工与化肥事业集团副总经理，化肥事业部部长。2018 年 5 月至今担任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3) 金同营：男，1974 年出生，专科学历，中共党员，工程师。曾任第一化肥厂销售科科长、氮肥公司销售经理、化工产品销售公司处长、第一化肥厂厂长、氟硅盐化

工集团副总经理。2016 年 10 月至今担任化工与化肥事业集团副总经理，氟硅盐事业部部长。2018 年 5 月至今担任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4) 李书海：男，1969 年出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曾任第一化肥厂厂长；项目建设调度处、项目管理部处长；2014 年 7 月至 2016 年 10 月担任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化肥工业集团副总经理；2008 年 3 月至今任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2016 年 10 月至 2017 年 7 月担任化肥事业部副部长。2017 年 7 月至今担任化工与化肥事业集团安全监督管理部副部长。

(5) 马蕾：男，1967 年出生，大学学历，助理会计师；2007 年至 2016 年 10 月任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监督处处长；2013 年 5 月至今任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2016 年 10 月至今担任纪检监察部副部长。

3、公司现任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1) 王富兴：男，1967 年出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1990 年参加工作；曾任鲁西化工设备动力处处长、职工监事，公司董事；2007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10 月至今兼任鲁西化工制作与工程事业集团总经理。

(2) 姜吉涛：男，1971 年出生，1971 年出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助理经济师，1988 年参加工作进入东阿化肥厂；曾任第四化肥厂厂长、职工监事、销售公司经理，公司董事；2007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10 月至今兼任鲁西化工制作与工程事业集团副总经理。

(3) 张金林：1964 年出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2008 年 3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0 年 5 月至 2011 年 11 月任公司董事；2011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5 月至 2015 年 5 月担任公司董事。2016 年 10 月至 2017 年 7 月兼任鲁西化工化工与化肥事业集团副总经理。2017 年 7 月至今担任鲁西化工化工与化肥事业集团总经理。

(4) 张雷：男，1965 年出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2007 年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设计研究院任院长；2010 年 5 月-2011 年 12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2 年 12 月 6 日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10 月至今兼任技术创新部、综合服务部部长。

(5) **邓绍云**：1974 年出生，大学学历。曾任鲁西化肥厂财务科科长、财务处副处长、财务处处长。2008 年 8 月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0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现兼任公司市场部部长。2018 年 4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6) **杨本华**：1965 年出生，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第一化肥厂副厂长、厂长，第二化肥厂厂长、党委书记，硅化工分公司负责人，园区工业集团总经理助理；2014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总工程师。2007 年 4 月至 2018 年 5 月担任公司监事会监事，现任化工与化肥事业集团副总经理。2018 年 4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7) **董书国**：1968 年出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曾任第六化肥厂副厂长、厂长，氯碱化工分公司经理，项目管理部部长，鲁西化工园区工业集团总经理助理，2007 年 4 月至 2018 年 5 月担任公司监事会监事，现任制造与工程事业集团副总经理。2018 年 4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8) **王延吉**：1968 年出生，党员，大学学历。曾任第一化肥厂技改办主任、第四化肥厂厂长、煤化工集团总经理、煤化工实业部部长。现任化工与化肥事业集团副总经理。2018 年 4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三)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兼职单位名称	兼任职务
张金成	董事长	鲁西集团	董事长、总经理
		山东省化肥工业协会	会长
焦延滨	总经理、董事	鲁西集团	董事
蔡英强	董事	鲁西集团	董事
姜吉涛	副总经理	鲁西集团	董事
郑垲	独立董事	中国合成树脂供销协会	副理事长兼秘书长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张辉玉	独立董事	深圳证券期货业纠纷调解中心	调解员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四）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合规性说明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近三年及一期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况。

八、发行人主要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

1、发行人主营业务

发行人经营范围为：化学肥料及安全生产许可证范围内化工原料的生产销售（以上限分支机构经营）；供热、供汽服务；化工生产专用设备设计、制造、安装、销售；化工技术咨询与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发行人主要产品

发行人是集化工、化肥于一体的综合型化工企业，目前具有煤化工、盐化工、氟硅化工和化工新材料等多条较为完整的循环产业链，为综合性化工生产企业。主营业务为化工、化工新材料及化肥产品的生产销售，主要产品涵盖聚碳酸酯、己内酰胺、甲酸、尼龙 6、多元醇、甲烷氯化物、氯化石蜡、氯化苳、有机硅、尿素、复合肥等百余种，产品应用领域广泛。

（二）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状况

1、发行人主要产品的行业地位

发行人是集化工、化肥于一体的综合型化工企业，目前具有煤化工、盐化工、氟硅化工和化工新材料等多条较为完整的循环产业链，为综合性化工生产企业。主营业务为化工、化工新材料及化肥产品的生产销售。化工板块主要包括聚碳酸酯、己内酰胺、甲酸、尼龙 6、多元醇、甲烷氯化物、氯化石蜡、氯化苳、有机硅等产品，化肥板块包括尿素、硫酸铵、复合肥等产品；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拥有年产 20 万吨己内酰胺、20 万吨甲酸、6.5 万吨聚碳酸酯、22 万吨甲烷氯化物、10 万吨尼龙 6 及 260 万吨优质化肥的生产能力。发行人产品丰富、综合优势明显，产品销售覆盖全国大部分地区。

2、发行人竞争优势

（1）团队优势

多年来，公司通过转方式、调结构，积极拉长延伸产业链条，全力建设化工新材料产业园，实现了坚持化肥，走出化肥，在没有地域优势、物流优势、原料优势和技术优势的情况下，公司取得了稳健、积极、良性发展，这得益于优秀团队多年来的共同努力和辛勤付出。同时，公司注重团队建设和能力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大力度开展干部职工能力提升培训，完善员工实训基地建设，不断提升干部职工的综合能力，持续打造第一核心竞争力。

（2）园区优势

多年来，公司不断完善园区一体化、集约化、园区化、智能化功能，加大自动化投入，增加自动化控制设施，建设了智慧化工园区管理平台，紧紧抓住新旧动能转换的有利时机，化工新材料产业园区综合竞争力不断增强。

园区内配套建设了水、电、气、水处理等公用工程资源，实现了公用工程集约化利用，在产品成本控制、节能降耗、安全环保、资源的综合利用等方面具有较大优势。

园区内产业链条一体化优势明显，各装置之间上下游互为原料，循环利用，并且通过管网密闭输送，安全高效，降低运输成本。

智能化优势明显，以“互联网+化工生产管理”方式，集环境预警、安全管控、应急联动、能源管理、智能安防、三维数字化园区、4G 专网于一体，与生产装置深度融合，建设了由 1 个平台、2 个中心、10+X 管理模块组成的智慧化工园区管理平台，形成了安全、环保管理的多层次防控体系。实现了园区管理智能化，使产品多样化、工艺复杂化、装置大型化的综合化工园区有了充分的安全和环保保障，被石化联合会认定为首批“中国智慧化工园区试点示范单位”。

（3）品牌优势

公司在不断发展的过程中，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注重责任关怀。持续提升产品质量标准，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积极开拓国际市场，参加国际化工行业展会，多种产品出口东亚、南亚、中东等地区，获得了较高的认知度和接受度，与国内外供应商、客户

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提高了产品市场占有率，鲁西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4）化工生产、科技创新与装备制造相结合的优势

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科技创新是公司由传统化工企业向化工新材料企业成功跨越的根本动力，多年的化工产业发展过程中，积累了丰硕的生产管理经验和科技成果，锻炼了大批化工专业技术人才、新型管理人才和装备制造工匠队伍。在实施新旧动能转换过程中，转型项目建设实现了自行设计、研发、制造、安装、开车、运行管理和总结提升的一体化模式，将化工管控优势、科技创新优势和装备制造优势相融合，并不断完善提升，攻克了大量的工艺技术难题，研发制造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关键核心装备，成为公司转型升级的重要支撑。

（三）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1、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单位：万元、%

类别	2018年1-9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化工产品	1,359,917.81	86.22	1,262,349.00	80.09	723,707.29	66.10	681,331.60	52.94
其中：化工新材料	1,087,149.28	68.93	853,658.83	54.16	442,585.84	40.42		
基础化工	272,768.53	17.29	408,690.16	25.93	281,121.45	25.68		
化肥产品	210,891.17	13.37	310,037.65	19.67	357,503.80	32.65	596,631.58	46.36
其中：氮肥	77,886.02	4.94	75,369.26	4.78	119,237.02	10.89	252,494.19	19.62
复合肥	133,005.15	8.43	234,668.39	14.89	238,266.79	21.76	344,137.39	26.74
其他	6,391.34	0.41	3,793.38	0.24	13,644.56	1.25	9,126.50	0.70
合计	1,577,200.32	100.00	1,576,180.03	100.00	1,094,855.65	100.00	1,287,089.68	100.00

注：主营业务中的其他板块主要包括装备制造外销。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成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2018年1-9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化工产品	951,838.58	83.68	890,892.32	76.44	594,577.21	64.41	591,692.23	53.96
其中：化工新材料	739,658.55	65.03	571,667.07	49.05	352,004.83	38.13		
基础化工	212,180.03	18.65	319,225.26	27.39	242,572.38	26.28		
化肥产品	180,038.76	15.83	271,006.28	23.25	318,375.89	34.49	499,115.05	45.52
其中：氮肥	68,532.44	6.03	67,402.58	5.78	108,206.02	11.72	207,759.70	18.95

类别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复合肥	111,506.32	9.80	203,603.70	17.47	210,169.87	22.77	291,355.35	26.57
其他	5,589.14	0.49	3,506.29	0.30	10,213.80	1.11	5,747.50	0.52
合计	1,137,466.48	100.00	1,165,404.89	100.00	923,166.89	100.00	1,096,554.78	100.00

注：主营业务中的其他板块主要包括装备制作外销。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毛利润构成及占比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化工产品	408,079.23	92.80	371,456.68	90.43	129,130.08	75.21	89,639.37	47.05
其中：化工新材料	347,490.73	79.02	281,991.77	68.65	90,581.02	52.76		
基础化工	60,588.50	13.78	89,464.91	21.78	38,549.06	22.45	97,516.53	51.18
化肥产品	30,852.41	7.02	39,031.38	9.50	39,127.91	22.79		
其中：氮肥	9,353.58	2.13	7,966.68	1.94	11,030.99	6.42	44,734.49	23.48
复合肥	21,498.83	4.89	31,064.69	7.56	28,096.92	16.37	52,782.04	27.70
其他	802.20	0.18	287.09	0.07	3,430.76	2.00	3,379.00	1.77
合计	439,733.84	100.00	410,775.14	100.00	171,688.76	100.00	190,534.90	100.00

注：主营业务中的其他板块主要包括装备制作外销。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

类别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化工产品	30.01	29.43	17.84	13.16
其中：化工新材料	31.96	33.03	20.47	
基础化工	22.21	21.89	13.71	16.34
化肥产品	14.63	12.59	10.94	
其中：氮肥	12.01	10.57	9.25	17.72
复合肥	16.16	13.24	11.79	15.34
其他	12.55	7.57	25.14	37.02
合计	27.88	26.06	15.68	14.8

注：主营业务中的其他板块主要包括装备制作外销。

化肥产品及化工产品为发行人主要的两个业务板块。最近三年及一期，化工产品板块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681,331.60 万元、723,707.29 万元、1,262,349.00 万元和 1,359,917.81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52.94%、66.10%、80.09%和 86.22%，总体呈上升趋势。最近三年及一期，化肥板块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596,631.58 万元、357,503.80 万元、310,037.65 万元和 210,891.17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46.36%、32.65%、19.67%和 13.37%，总体呈现下降趋势。这与公司延伸化工产品产业链、增强产品附加值的理念保持一致。随着聚碳酸酯、尼龙 6 等项目的投产达效，化工产品收入持续增长。

最近三年及一期，化工产品板块营业成本分别为 591,692.23 万元、594,577.21 万元、890,892.32 万元和 951,838.58 万元，占营业成本比重分别为 53.96%、64.41%、76.44% 和 83.68%。最近三年及一期，化肥板块营业成本分别为 499,115.05 万元、318,375.89 万元、271,006.28 元和 180,038.76 万元，占营业成本比重分别为 45.52%、34.49%、23.25% 和 15.83%。随着发行人营业收入的增长，营业成本相应增长，营业成本的增长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相匹配。

在毛利润方面，最近三年及一期化工产品板块营业毛利润分别为 89,639.37 万元、129,130.08 万元、371,456.68 万元和 408,079.23 万元，占营业毛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47.05%、75.21%、90.43%和 92.80%；化肥板块实现营业毛利润分别为 97,516.53 万元、39,127.91 万元、39,031.38 万元和 30,852.41 万元，占营业毛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51.18%、22.79%、9.5%和 7.02%。化工板块所占比重越来越高，已成为发行人主导产业。

在毛利率方面，发行人化工板块最近三年及一期毛利率分别为 13.16%、17.84%、29.43%和 30.01%，化肥板块毛利率分别为 16.34%、10.94%、12.59%和 14.63%。受市场价格的影响，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份化工板块毛利率增幅明显。。

2、发行人各业务板块经营情况

（1）化工业务

公司近几年不断转型，化工板块已成为公司的主导产业板块，产量、收入逐年增加。2018 年公司主要化工产品包括聚碳酸酯、己内酰胺、甲酸、尼龙 6、多元醇、甲烷氯化物、氯化石蜡、氯化苳、有机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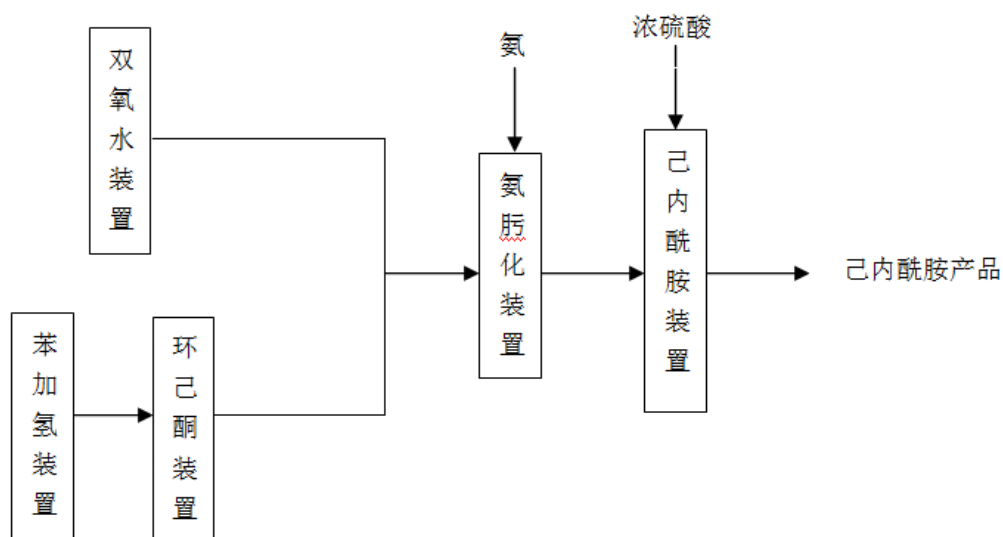
① 主要生产技术

多年来，公司不断完善园区一体化、集约化、园区化、智能化功能，加大自动化投入，增加自动化控制设施，建设了智慧化工园区管理平台，成本优势明显。在生产协同性方面，公司具备工业园一体化优势，各产品间互为原料，能够实现部分原料自给，生产装置关联性强，生产协同性好，例如已建成的氯循环产业链方面，甲烷氧化物项目原料包括离子膜烧碱装置的副产品液氯以及合成氨联产的甲醇，同时，甲烷氧化物副产物盐酸又可以用于公司有机硅项目生产，能够有效降低产品成本。新型粉煤气化炉的投产降低了合成气成本，由于合成气是公司化工产业链中重要原料之一，合成气成本降低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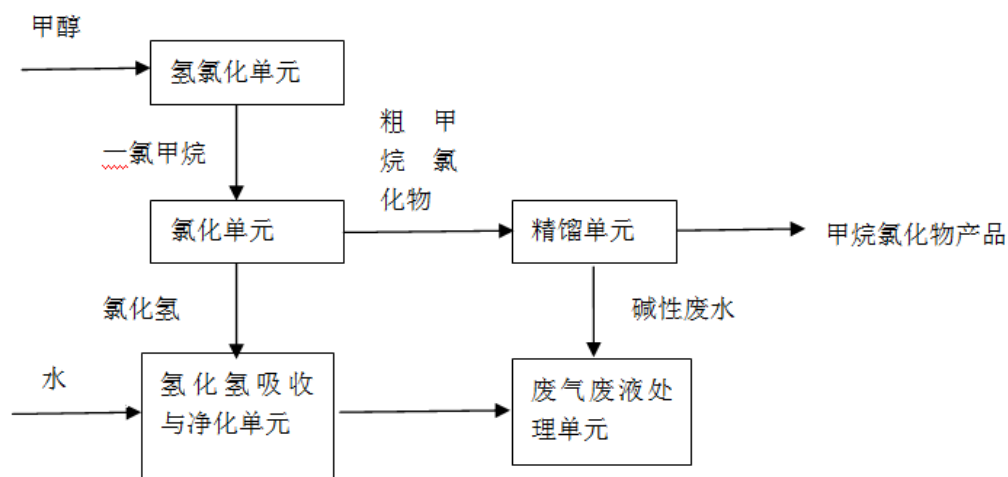
有利于后续多种化工产品成本的降低。

② 发行人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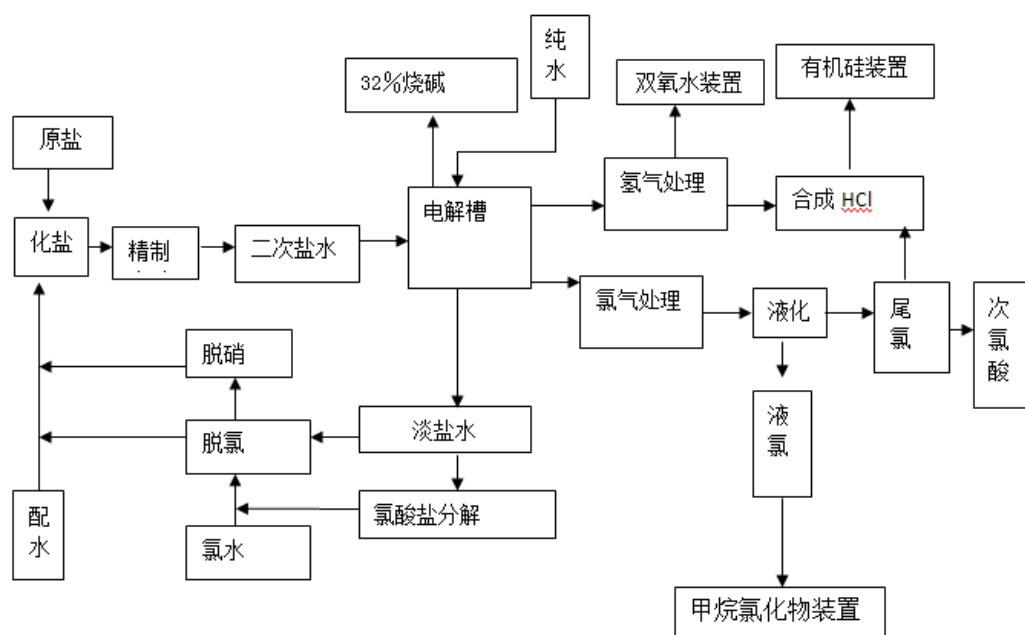
发行人生产己内酰胺工艺流程图：



发行人生产甲烷氯化物工艺流程图：



公司生产烧碱工艺流程图：



③产品生产情况

公司不断调整产品结构，由原来的基础化工向化工新材料方向转型，近几年化工产品产、销量均大幅增加。公司聚碳酸酯项目投产以来生产运行稳定，2016年-2017年产量分别为5.42万吨/年、6.43万吨/年，2018年1-9月产量为5.27万吨。己内酰胺产品，2017年末二期10万吨/年己内酰胺项目投产达效，产能达到20万吨/年，2015年-2017年产量分别为10.84万吨/年、8.67万吨/年、11.75万吨/年，2018年1-9月份产量为18.05万吨，随着2018年产能的逐步释放，该产品将有利于公司经营效益的提升。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主要化工产品产量及产能情况如下：

单位：万吨/年、万吨

产品	产能	产量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1-9月
聚碳酸酯	6.5	-	5.42	6.43	5.27
己内酰胺	20	10.84	8.67	11.75	18.05
尼龙6	10	-	4.49	7.23	7.88
甲烷氯化物	22	20.57	20.9	21.93	15.83
烧碱	40	19.31	26.23	35.36	23.87

甲酸	20	16.88	18.6	19.67	15.1
甲酸钠	20	9.44	8.65	9.25	7.25
多元醇	75	35.20	32.59	36.78	51.69
氯磺酸	10	7.52	7.73	8.02	5.44

④产品销售情况

化工产品销售方面，公司化工产品销售主体为上市公司各子公司，客户一般为下游化工生产企业，所有化工产品均通过“鲁西商城”电子平台进行销售，避免了中间商的环节，自 2018 年开始，在产品销售定价方面，逐步实施“集合定价”模式。在销售货款结算方面，除部分出口产品有少量信用证结算，出现短期小额应收账款外，其他全部为预收款方式。

自 2014 年开始，公司自行开发 CRM 系统，致力于客户关系管理，为公司维护长期稳定客户奠定基础，长期以来，公司化工产品下游客户比较稳定，如己内酰胺产品下游战略客户“山东时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利用公司已内酰胺产品生产制造轮胎，重点客户江苏海阳化纤有限公司，生产锦纶 6 浸胶帘子布，主要的客户群体业绩较好，用量比较稳定。销量方面，公司化工产品基本实现产销平衡，产销量水平较高，公司已内酰胺产品因作为下游尼龙 6 产品的原料，部分产品自用，造成对外销量较少。最近三年及一期，己内酰胺销量分别为 9.27 万吨、4.05 万吨、4.23 万吨和 9.98 万吨，聚碳酸酯销量分别为 5.25 万吨、6.19 万吨、1.53 万吨和 5.47 万吨。其他产品产销率水平均在 90% 以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主要化工产品产销量率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吨、%

产品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聚碳酸酯	5.27	5.47	103.80%
己内酰胺	18.05	9.98	99.28%
尼龙 6	7.88	7.88	100.00%
甲烷氯化物	15.83	15.98	100.95%
烧碱	23.87	23.30	97.61%
甲酸	15.1	14.88	98.54%
甲酸钠	7.25	7.33	101.10%
多元醇	51.69	51.99	100.58%
氯磺酸	5.44	5.43	99.82%

注：公司已内酰胺作为下游尼龙 6 的原材料，部分产品自用，导致外销量较少，产销率计算含自用 7.94 万吨。

销售价格方面，公司化工产品大部分在经历多年价格低迷后，在 2016 年达到低点后迅速攀升，自 2017 年以来各化工产品销售价格不断震荡攀升，对整体盈利能力的提升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主要化工产品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吨、元/吨

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1-9 月
聚碳酸酯	销量	-	5.25	6.19	5.47
	平均价格	-	15,191.00	21,456.18	24,770.53
己内酰胺	销量	9.27	4.05	4.23	9.98
	平均价格	11,542.00	10,791.52	14,659.30	15,605.67
尼龙 6	销量	-	4.14	7.11	7.88
	平均价格	-	11,930.00	16,067.02	17,186.90
甲烷氯化物	销量	19.31	20.28	22.22	15.98
	平均价格	2,142.00	1,920.54	2,467.96	3,542.56
烧碱	销量	19.17	25.76	34.75	23.30
	平均价格	1,737.00	2,117.06	3,119.00	2,988.36
甲酸	销量	16.93	18.53	19.4	14.88
	平均价格	2,004.12	2,001.52	4,930.00	5,666.50
甲酸钠	销量	9.09	9.02	8.9	7.33
	平均价格	1,707.00	1,996.48	3,181.00	3,321.84
氯磺酸	销量	7.57	7.68	8.02	5.43
	平均价格	654	641.48	789	1,433.41
多元醇	销量	35.01	32.17	36.72	51.99
	平均价格	6,125.01	5,717.68	7,155.48	7,843.19

销售区域方面，通过“鲁西商城”和“鲁西物流”两个平台的有机结合，实现客户下单后的自动低价配载，由于公司化工产品涉及危化品以及部分呈液体状态，运输成本相对较高，因此公司化工产品销售区域以山东、河南、河北、江苏等地域为主，部分产品可销售到广东、山西、湖北等较远地区。发行人 2018 年 1-9 月化工业务前五大销售客户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	销售商品	销售金额	占化工板块收入比重
客户一	甲酸、甲烷氯化物等	94,585.58	6.96
客户二	己内酰胺	57,430.00	4.22

客户三	多元醇	47,950.50	3.53
客户四	多元醇	38,953.41	2.86
客户五	己内酰胺	33,497.94	2.46
合计	-	272,417.43	20.03

发行人 2017 年度化工业务前五大销售客户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	销售商品	销售金额	占化工板块收入比重
客户一	己内酰胺	33,487.68	2.12
客户二	多元醇	30,635.61	1.94
客户三	多元醇	22,281.23	1.41
客户四	多元醇	19,983.69	1.27
客户五	多元醇	14,735.17	0.93
合计	-	121,123.39	7.68

⑤原材料采购情况

原材料采购方面，化工产品主要原材料为丙烯、纯苯、双酚 A、甲醇、甲苯和原盐等。2017 年，公司纯苯的采购量为 16.37 万吨，采购均价达到 6,455.21 元/吨；甲醇方面，由于公司拥有合成氨甲醇联产装置，部分甲醇可以自给，其余部分主要通过外部采购，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甲醇采购量分别为 9.37 万吨、17.36 万吨、29.45 万吨和 18.63 万吨，采购均价分别为 1,914 元/吨、2,051 元/吨、2,532.51 元/吨和 2,860.70 元/吨；液氯、原盐和卤水等相对规模较小。丙烯、纯苯、甲苯、液蜡、液体硫磺的采购主要以中石化、中石油、中化工等大型国有生产企业为主，享受价格优惠政策，具有一定的价格优势；同时充分利用省内周边地方炼油企业运距短的优势，就近采购，在确保价格较低的同时，有效保证了企业的货源。主要大宗原料通过鲁西采购网平台采购，公开透明，方便快捷，营造了良好的采购环境。

在结算模式方面，公司对丙烯、甲醇和原盐等大宗商品的采购主要通过先款后货的结算方式完成，原材料供应商主要采用现汇、承兑的结算方式，对于公司辅料等非大宗商品的采购，通常采用先发货后结算的采购模式。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化工产品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吨、元/吨、万元

原材料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采购量	采购均价	金额	占比	采购量	采购均价	金额	占比
丙烯	38.10	8,591.26	327,327.01	53.15	27.02	7,576.74	204,723.51	42.36
甲苯	3.08	6,060.92	18,667.63	3.03	5.31	5,387.13	28,605.66	5.92
纯苯	21.3	6,693.75	142,576.88	23.15	16.37	6,455.21	105,671.79	21.86
甲醇	18.63	2,860.70	53,294.84	8.65	29.45	2,532.51	74,582.42	15.43
原盐	26.39	242.23	6,392.45	1.04	49.68	232.44	11,547.62	2.39
双酚 A	4.74	14,254.95	67,568.46	10.97	5.7	10,204.09	58,163.31	12.03
合计	112.24	-	615,827.27	100.00	133.53	-	483,294.31	100.00

(续上表)

原材料	2016 年				2015 年			
	采购量	采购均价	金额	占比	采购量	采购均价	金额	占比
丙烯	24.1	6,628	159,735	49.16	25.96	6,866	178,241.36	61.16
甲苯	5.37	5,154	27,677	8.52	5.36	5,466	29,297.76	10.05
纯苯	9.49	5,475	51,958	15.99	12.41	4,938	61,280.58	21.03
甲醇	17.36	2,051	35,605	10.96	9.37	1,914	17,934.18	6.15
原盐	38.76	171	6,628	2.04	25.61	182	4,661.02	1.6
双酚 A	4.87	8,896	43,324	13.33	-	-	-	-
合计	99.95	-	324,927	100.00	78.71	-	291,414.90	100.00

总体看，公司依托化工园区优势建有化工循环产业链，化工产品品种较多，可根据产品市场行情调整相关产品产量。2016 年以来，随着聚碳酸酯、尼龙 6 等化工新材料项目的陆续投产，公司化工板块出现了新的收入和利润增长点。发行人近几年持续由化肥向化工、基础化工向化工新材料的方向转型，新型化工产品效益优势不断体现，利用一体化、集约化的智慧化工园区应对基础化工产品过剩的竞争压力。充分发挥园区一体化优势，延伸产业链条，利用部分基础化工产品作为下游高端产品的原材料，降低基础化工产品采购成本，增加下游外销产品附加值，提升企业效益。

(2) 化肥业务

化肥业务板块在发行人业务占比中不断减少，截至 2018 年 1-9 月，公司拥有总产能 90 万吨的尿素装置和总产能 170 万吨的复合肥装置。

近三年及一期，氮肥和复合肥的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	--------------	--------	--------	--------

类别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氮肥	77,886.02	75,369.26	119,237.02	252,494.19
复合肥	133,005.15	234,668.39	238,266.79	344,137.39

① 主要生产设备和技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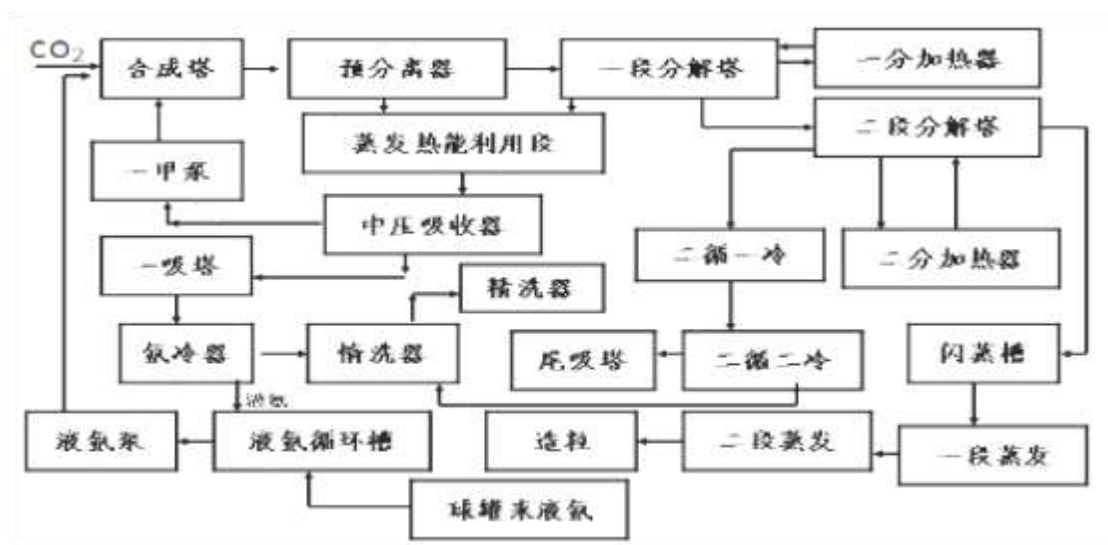
国内目前用量最大的氮肥品种是尿素，发行人生产尿素的公司为发行人母公司，煤制气已全部使用粉煤气化技术，尿素生产的外购原材料主要为煤炭。生产复合肥的公司主要有第五化肥有限公司、硝基复肥有限公司。生产复合肥的原料包括硫酸、氮素原料、磷素原料、钾素原料和微量元素。

公司已建煤化工项目符合国家相关审批规定，符合国发[2009]38 号文件的要求。公司煤化工业务符合国发[2009]38 号文等相关文件的要求，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

② 发行人生产流程

发行人尿素生产方法为水溶液全循环法，工艺流程主要包括二氧化碳气体的压缩和净化、氨的输送和尿素合成、循环回收、尿素的加工、工艺冷凝液和蒸汽冷凝液及循环冷却水部分。

水溶液全循环法生产尿素工艺流程如下：



生产复合肥的原料包括硫磺、氮素原料、磷素原料、钾素原料和微量元素，发行人生产流程科学合理，生产工艺水平较为先进。公司硝基复合肥生产主要采用高塔造粒技术，造粒塔直径 22 米，塔高 120 米，三塔呈品字形排布，为世界首创，它可以同时生

产硝磺基、硝氯基、硝铵磷三大类产品。具体工艺如下：



③产品的生产情况

最近三年及近一期，发行人化肥板块产量、产能及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吨、%

品名	2018年1-9月				2017年			
	产能	产量	产量占比	产能利用率	产能	产量	产量占比	产能利用率
尿素	90	31.24	34.90	65.47	90	42.83	26.53	47.59
复合肥	170	58.28	65.10	43.91	170	118.63	73.47	69.78
合计	260	89.52	100.00	51.37	260	161.46	100.00	62.10

(续上表)

单位：万吨、%

2016年				2015年			
产能	产量	产量占比	产能利用率	产能	产量	产量占比	产能利用率
90	100.52	41.56	111.69	180	158.00	50	87.78
170	141.32	58.44	83.13	210	158.00	50	75.24
260	241.84	100.00	93.02	390	316.00	100.00	81.03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化肥的产能利用率分别为81.03%、93.02%、62.10%和51.37%，其中尿素的产能利用率分别为87.78%、111.69%、47.59%和65.47%，复合肥的产能利用率分别为75.24%、83.13%、69.78%和43.91%。尿素产能利用率较低的原因主要是公司将原材料合成气的优势资源用于生产附加值更高的化工产品所致，复合肥以生产新型环保肥料为主，提高产品附加值。

④产品的销售情况

化肥销售方面，公司拥有专门的电子商城，客户全部为第三方经销商，通过电商平

台实现汇款、下单、结算。化肥板块全部采用先款后货的销售模式，所有化肥产品均通过公司电子商务平台进行销售，且公司拥有较为强大的线下销售队伍和农化服务团队，销售网络覆盖全国各地。销量方面，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尿素销量分别为 158 万吨、100 万吨、48.09 万吨和 36.22 万吨。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复合肥销量分别为 153 万吨、141 万吨、125.62 万吨和 57.17 万吨。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化肥产品产销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吨、%

品名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尿素	31.24	36.22	115.94	42.83	48.09	112.28	100.52	100.7	100.18	158	158	100
复合肥	58.28	57.17	98.10	118.63	125.52	105.81	141.32	141.12	99.86	158	153	96.84
合计	89.52	93.39	104.32	161.46	173.61	107.53	241.84	241.82	99.99	316	311	98.42

销售价格方面，2015-2017 年公司尿素价格分别为 1,603 元/吨、1304 元/吨和 1,939 元/吨。2018 年 1-9 月，公司尿素平均价格 1,964 元/吨。复合肥方面，价格受基础肥料市场影响较大，2015-2017 年平均销售价格分别为 2,224 元/吨、1,922 元/吨和 1,951 元/吨。2018 年 1-9 月，公司复合肥平均价格为 2,338 元/吨。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化肥板块主要产品平均价格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品名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尿素	1,964	1,939	1,304	1,603
复合肥	2,338	1,951	1,922	2,224

销售区域分布方面，2017 年公司尿素主要销售区域集中在聊城及周边地区（山东其他粮食蔬菜主产区、河南、河北），其占到公司销售总量的 56.33%；其次是南方地区，占到公司销售总量的 27.57%；东北三省占比有所下降，占公司销售总量的 16.11%。复合肥主要销售区域在省内和周边平原地区（河南、河北），2017 年该区域销量合计占公司复合肥总销售总量的 41.61%。

运输方式方面，一般聊城及周边地区大部分为客户自提，区外的东北和南方地区等以汽运为主、火车运输和海运为辅，运输成本根据不同区域、距离远近不同单独议定。

近三年发行人尿素产品销售地区分布情况如下表：

地区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聊城地区	31.33%	28.77%	24.34%
周边地区	25.00%	24.70%	29.92%
东北三省	16.11%	22.71%	27.53%
南方地区	27.57%	20.59%	16.32%
出口	0.00%	3.23%	1.89%
合计	100%	100%	100.00%

近三年发行人复合肥产品销售地区分布情况如下表：

地区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省内地区	26.95%	30.35%	31.34%
周边地区	14.66%	26.23%	27.63%
东北三省	12.86%	25.83%	24.38%
西北地区	18.14%	3.31%	3.34%
南方地区	26.22%	13.05%	12.31%
出口	1.17%	1.22%	1.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发行人对外销售渠道主要通过电子商务的方式，下游客户较多，客户集中度较低，有效降低了单一客户需求变化给发行人带来的风险。

发行人 2018 年 1-9 月化肥业务前五大销售客户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产品	金额	占比
客户一	尿素、复合肥	2,977.94	1.41
客户二	尿素、复合肥	2,494.66	1.18
客户三	尿素、复合肥	2,112.61	1.00
客户四	尿素、复合肥	1,895.65	0.90
客户五	尿素、复合肥	1,753.39	0.83
合计		11,234.24	5.33

发行人 2017 年度化肥业务前五大销售客户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	销售商品	销售金额	占化肥收入比重
客户一	尿素、复合肥	5,601.89	1.81
客户二	尿素、复合肥	4,140.82	1.34
客户三	尿素、复合肥	3,391.03	1.09
客户四	尿素、复合肥	3,327.87	1.07
客户五	尿素、复合肥	2,778.01	0.90
合计		19,239.61	6.21

⑤原材料采购情况

原材料采购方面，公司化肥业务的原材料有煤、氯化钾、磷酸一铵等，其中主要原材料为煤炭。公司无自有经营的煤矿，煤炭及其他原料主要通过对外采购，其主要原材料客户神华集团与发行人保持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保障了发行人原材料采购在价格和质量方面的稳定。2015-2017 年公司原料煤采购量分别为 99.07 万吨、114.84 万吨和 136.55 万吨；2018 年 1-9 月公司原料煤采购量为 138.12 万吨。

采购价格方面，受煤炭价格下跌影响，2013 年以来公司原料煤采购价格持续下降，受国家政策及区域煤炭产能的影响，2016 年下半年开始煤炭价格回升。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原料煤采购均价分别为 473.31 元/吨、521.88 元/吨、707 元/吨和 723.24 元/吨。磷矿石及氯化钾采购近年来呈下降趋势，为提高产品质量，公司近年来逐渐以磷酸一铵替代磷矿石，减少了原材料的加工环节。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化肥原材料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吨、元/吨、万元、%

原材料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数量	均价	金额	占比	数量	均价	金额	占比
白煤	-	-			1.66	893.00	1,482.38	0.91
原料煤	138.12	723.24	99,893.91	66.96	136.55	707	96,540.85	59.29
磷矿石	-	-			12.02	500.00	6,010.00	3.69
磷酸一铵	14.28	2,535.28	36,203.80	24.27	13.38	2,160.12	28,902.41	17.75
氯化钾	6.89	1,900.13	13,091.90	8.78	16.47	1,785.00	29,398.95	18.06
硫磺	-	-	-		0.37	1,306.00	483.22	0.30
合计	-	-	149,189.61	100.00	-	-	162,817.81	100.00

（续上表）

单位：万吨、元/吨、万元、%

原材料	2016 年				2015 年			
	数量	均价	金额	占比	数量	均价	金额	占比
白煤	55.00	687.00	37,785.00	23.98	97.00	761.00	73,817.00	34.33
原料煤	114.84	521.88	59,932.70	38.04	99.07	473.31	46,890.82	21.81
磷矿石	29.00	524.00	15,196.00	9.64	42.00	576.00	24,192.00	11.25
氯化钾	19.00	2,009.00	38,171.00	24.22	24.00	2,108.00	50,592.00	23.53
硫磺	6.00	900.00	6,486.00	4.12	15.00	1,303.00	19,545.00	9.09
合计	-	-	157,570.70	100.00	-	-	215,036.82	100.00

注：公司采购的原料煤同时用于化肥、化工板块的生产，上表为公司原料煤的采购总量。

在结算模式方面，公司为加强与供应商长期的合作，降低原材料采购价格，对于大宗原材料的采购基本采用选择大型供应商战略合作的采购模式进行采购，通过先款后货的结算方式增加公司信誉，降低原材料采购价格，部分供应商给与一定账期，目前国内大型原材料供应商主要采用现汇、承兑的结算方式，现汇占总采购结算比例的 80%，进口供应商主要采用国际信用证的结算方式进行结算。对于公司备品备件，辅料等非大宗物资的采购，通常采用先发货后结算的采购模式。

主要供应商方面，为了保证煤炭供应以及煤炭质量的稳定性，坚持煤炭矿企直采，运输方式以火运为主公路为辅，形成了以中国能源（神华集团）、陕煤集团为主，以同煤、阳煤集团、中煤、兖矿集团为补充的供货渠道。公司现已全部改用价格相对低廉的烟煤，降低生产成本。在氯化钾采购方面，与盐湖钾肥保持战略合作关系，同时公司自行进口氯化钾占总采购量的 55%，2018 年到厂价格低于国内采购价格 200 元/吨；化肥原料实施战略、长约采购，质量稳定、价格低廉。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前五大原料煤供应商如下：

单位：万元、%

供应商	采购商品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
供应商一	煤炭	60,526.22	40.57
供应商二	煤炭	21,513.14	14.42
供应商三	煤炭	12,233.55	8.20
供应商四	煤炭	10,085.22	6.76
供应商五	煤炭	3,401.52	2.28
合计		107,774.57	72.24

2017 年度，发行人前五大原料煤供应商如下：

单位：万元、%

供应商	采购商品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
供应商一	煤炭	63,922.27	39.26
供应商二	煤炭	28,672.22	17.61
供应商三	煤炭	6,415.02	3.94
供应商四	煤炭	3,044.69	1.87
供应商五	煤炭	3,012.13	1.85
合计		105,066.33	64.53

注：公司采购的原料煤同时用于化肥、化工板块的生产，上表为公司原料煤的采购金额。

第四节财务会计信息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所载财务数据及有关分析反映了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所载 2015-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9 月财务报告，均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发行人 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分别出具了 XYZH/2016JNA50140、XYZH/2017JNA30149 和 XYZH/2018JNA3014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引用的财务数据引自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 2018 年 1-9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本节仅就发行人重要会计科目和财务指标变动情况进行分析，建议投资者进一步参阅发行人各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以了解财务报表的详细情况。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系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会计资料

（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

1、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9 月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630.14	77,161.56	94,543.84	97,293.24
应收票据及 应收账款	16,788.30	-	-	-
应收票据	-	882.00	5,196.59	3,882.04
应收账款	-	10,213.35	4,287.81	7,004.62
预付款项	45,382.44	23,875.89	34,265.40	15,684.55
其他应收款	2,580.60	1,310.69	1,198.08	1,650.20
存货	131,142.49	151,188.05	154,742.71	148,465.74

项目	2018 年 9 月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其他流动资产	43,870.70	75,966.98	71,279.38	67,155.82
流动资产合计	265,394.67	340,598.52	365,513.81	341,136.21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6,100.13	20,283.54	20,146.61	18,584.36
固定资产	1,888,345.36	1,787,040.03	1,530,988.17	1,491,887.82
在建工程	428,038.12	403,190.23	372,696.71	179,133.20
工程物资	-	34,826.20	29,879.77	57,374.96
无形资产	140,657.27	140,092.13	111,838.15	95,915.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405.27	11,833.00	8,926.41	8,176.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488.70	39,608.77	66,463.69	44,472.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10,034.85	2,436,873.90	2,140,939.50	1,895,545.11
资产总计	2,775,429.52	2,777,472.41	2,506,453.31	2,236,681.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25,319.88	640,829.71	679,429.89	463,667.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2.84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45,179.76	-	-	-
应付票据	-	74,267.63	57,440.85	62,077.16
应付账款	-	223,084.16	177,596.59	156,028.72
预收款项	54,204.98	41,083.29	43,971.70	36,963.17
应付职工薪酬	6,486.08	5,602.40	5,346.33	4,989.22
应交税费	64,925.52	51,544.74	9,106.28	10,594.80
应付利息	-	12,582.87	8,296.44	11,116.84
其他应付款	72,530.42	44,153.03	58,573.40	67,794.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915.00	230,000.00	38,250.00	61,887.50
其他流动负债	361,563.87	211,666.61	131,494.10	251,217.04
流动负债合计	1,384,125.50	1,534,814.44	1,209,508.42	1,126,336.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2,725.00	95,500.00	143,500.00	89,431.82
应付债券	100,000.00	-	190,000.00	190,000.00
长期应付款	71,354.68	84,300.58	84,300.58	21,169.93

项目	2018 年 9 月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递延所得税负债	686.12	661.83	663.54	639.35
递延收益	11,611.51	12,995.71	14,336.84	12,789.66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6,377.31	193,458.13	432,800.97	314,030.75
负债合计	1,640,502.81	1,728,272.57	1,642,309.38	1,440,367.35
股东权益：				
股本	146,486.08	146,486.08	146,486.08	146,486.08
其它权益工具	149,800.00	249,600.00	249,600.00	199,600.00
资本公积	218,205.39	218,405.39	218,405.39	218,398.58
其它综合收益	-329.59	-180.37	-112.84	140.09
专项储备	670.60	-	113.83	107.95
盈余公积	40,665.17	40,665.17	35,494.62	34,587.60
未分配利润	556,135.38	370,418.53	194,130.86	181,967.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11,633.02	1,025,394.79	844,117.93	781,287.96
少数股东权益	23,293.69	23,805.05	20,026.00	15,026.00
股东权益合计	1,134,926.71	1,049,199.84	864,143.93	796,313.96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2,775,429.52	2,777,472.41	2,506,453.31	2,236,681.32

2、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577,200.32	1,576,180.03	1,094,855.65	1,287,089.68
二、营业总成本	1,267,005.19	1,328,350.96	1,069,121.39	1,256,356.93
营业成本	1,137,466.48	1,165,404.89	923,166.89	1,096,554.78
税金及附加	11,050.08	11,809.02	6,194.58	3,378.42
销售费用	36,861.50	46,550.91	47,549.02	59,404.23
管理费用	22,155.39	62,533.89	46,580.43	41,240.94
研发费用	18,700.24	-	-	-
财务费用	40,538.79	37,767.79	45,611.56	55,208.66
资产减值损失	232.70	4,284.47	18.91	569.9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2.84	-2.84	-
投资收益	-1,977.82	681.40	-495.35	707.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	-1,977.82	684.08	-483.99	707.92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	-264.71	-4,493.59	-	-
其他收益	2,027.89	2,442.14	-	-
三、营业利润	309,980.50	246,461.85	25,236.07	31,440.67
加：营业外收入	1,210.55	2,526.97	6,580.88	8,159.00
减：营业外支出	11.69	1,417.15	80.44	192.79
四、利润总额	311,179.36	247,571.67	31,736.51	39,406.88
减：所得税	76,548.05	52,580.99	6,476.71	10,475.50
五、净利润	234,631.31	194,990.69	25,259.80	28,931.38
少数股东损益	-511.36	-2.95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5,142.67	194,993.64	25,259.80	28,931.3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9.22	-67.53	-252.93	-135.23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4,482.09	194,923.16	25,006.86	28,796.14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综合收益总额	234,993.45	194,926.11	25,006.86	28,796.14

3、近三年及一期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30,702.64	1,742,022.64	1,132,495.12	1,234,640.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08.14	5,632.57	2,545.12	2,634.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95.24	6,446.69	34,105.68	9,224.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1,506.03	1,754,101.91	1,169,145.92	1,246,499.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32,312.12	1,110,950.03	858,469.28	851,036.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028.85	115,137.33	115,725.03	121,672.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145.13	61,063.33	33,565.62	38,739.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639.77	66,272.91	53,125.93	60,725.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7,125.88	1,353,423.60	1,060,885.87	1,072,173.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380.15	400,678.30	108,260.05	174,325.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396.5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05.60	547.15	-8.23	2,610.96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23.79	8,350.33	461.87	184.9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1,9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29.38	8,897.48	453.64	5,092.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5,990.75	353,166.88	249,037.85	298,658.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2,211.99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5,990.75	353,166.88	251,249.84	303,658.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761.37	-344,269.41	-250,796.20	-298,565.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782.00	5,000.00	15,026.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7,275.89	718,312.42	1,088,678.92	1,105,203.6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59,207.39	209,620.53	229,512.72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810.87	76,756.27	24,052.02	340,321.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5,294.15	939,116.88	1,347,243.67	1,460,551.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95,285.72	932,783.14	1,067,260.20	1,070,899.5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8,792.45	67,878.49	67,118.85	104,145.8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681.47	13,921.85	41,440.47	141,386.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8,759.65	1,014,583.49	1,175,819.51	1,316,432.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465.50	-75,466.61	171,424.15	144,118.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5.82	-390.18	393.05	-24.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852.53	-19,447.89	29,281.06	19,854.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050.67	69,498.56	40,217.50	20,362.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98.14	50,050.67	69,498.56	40,217.50

（二）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财务报表

1、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9 月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130.07	69,647.83	82,372.11	70,926.79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28.87	-	-	-

项目	2018 年 9 月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应收票据	-	662.00	3,237.49	339.33
预付款项	3,859.95	6,389.62	3,224.13	5,489.81
其他应收款	743,124.90	788,507.93	737,320.10	679,613.43
存货	17,033.73	30,390.19	24,622.57	28,377.32
其他流动资产	21,540.04	35,277.51	34,555.28	25,829.62
流动资产合计	810,817.56	930,875.08	885,331.68	810,576.29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26,069.38	127,414.59	127,414.59	138,180.47
固定资产	1,019,704.80	883,396.46	818,127.38	715,276.00
在建工程	147,488.37	278,349.07	235,472.53	115,831.76
工程物资	-	5,984.26	19,173.18	12,974.34
无形资产	93,767.73	91,974.95	91,523.82	72,920.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37.70	2,241.69	1,581.39	172.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199.60	17,441.77	23,556.56	20,145.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12,267.59	1,406,802.78	1,316,849.44	1,075,500.92
资产总计	2,223,085.15	2,337,677.87	2,202,181.12	1,886,077.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4,966.00	556,090.00	528,740.00	359,797.34
应付票据 及应付账款	135,311.87	-	-	-
应付票据	-	75,895.04	87,755.85	71,578.16
应付账款	-	153,170.98	79,011.50	57,522.31
预收款项	7,982.97	5,197.20	12,774.59	19,602.74
应付职工薪酬	1,782.46	1,530.43	1,706.40	1,418.32
应交税费	30,148.46	8,535.15	981.08	5,253.02
应付利息	-	10,203.49	6,307.90	10,170.37
其他应付款	114,878.67	103,942.67	151,326.91	86,527.76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49,515.00	221,500.00	22,750.00	36,387.50
其他流动负债	360,223.81	210,341.00	130,168.49	249,718.86
流动负债合计	1,224,809.23	1,346,405.96	1,021,522.71	897,976.3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0,125.00	80,250.00	117,250.00	45,181.82
应付债券	100,000.00	-	190,000.00	190,000.00

项目	2018 年 9 月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长期应付款	69,160.31	82,760.23	82,760.23	19,629.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2.49	342.49	364.73	357.36
递延收益	4,951.04	5,298.19	5,364.75	2,082.93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4,578.84	168,650.92	395,739.71	257,251.69
负债合计	1,459,388.07	1,515,056.87	1,417,262.43	1,155,228.07
股东权益：				
股本	146,486.08	146,486.08	146,486.08	146,486.08
其它权益工具	149,800.00	249,600.00	249,600.00	199,600.00
资本公积	223,452.78	223,652.78	224,015.71	216,909.88
专项储备	21.54	-	104.86	21.79
盈余公积	40,665.17	40,665.17	35,494.62	34,587.60
未分配利润	203,271.50	162,216.96	129,217.43	133,243.80
股东权益合计	763,697.08	822,621.00	784,918.70	730,849.1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223,085.15	2,337,677.87	2,202,181.12	1,886,077.21

2、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06,141.91	590,573.66	394,738.79	409,236.83
减：营业成本	437,767.86	469,692.10	340,367.63	346,058.62
税金及附加	4,650.71	4,393.68	2,014.30	802.16
销售费用	5,647.24	8,528.96	6,875.79	2,266.25
管理费用	11,143.55	21,920.04	18,833.67	16,250.76
研发费用	6,594.75			
财务费用	20,756.30	22,348.28	22,289.24	27,913.44
产减值损失	2.80	456.50	20.36	62.83
加：投资净收益	67.92	-	1,099.35	67,808.79
资产处置收益	94.05	-	-	-
其他收益	973.04	-2,543.19	-	-
二、营业利润	120,713.72	61,780.12	5,437.15	83,691.55
加：营业外收入	653.01	1,340.29	2,572.05	4,931.49
减：营业外支出	10.32	886.69	42.42	70.03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三、利润总额	121,356.41	62,233.73	7,966.79	88,553.01
减：所得税	30,876.05	10,528.22	-1,103.45	5,119.79
四、净利润	90,480.36	51,705.51	9,070.24	83,433.22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90,480.36	51,705.51	9,070.24	83,433.22

3、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5,451.52	677,056.42	448,458.89	444,071.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1.31	36.33	8.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010.76	141,359.51	152,292.20	69,892.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0,462.28	818,437.24	600,787.42	513,971.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6,431.25	409,255.65	291,839.27	258,445.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424.60	39,373.63	38,919.06	31,911.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969.57	17,559.94	14,883.94	12,287.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572.80	245,606.57	178,105.19	195,321.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3,398.22	711,795.79	523,747.46	497,965.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064.06	106,641.45	77,039.96	16,006.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2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90.31	-	1,099.35	67,808.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3.36	28,764.74	386.97	7.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1,2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3.66	28,764.74	2,686.32	69,015.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5,072.03	182,610.81	249,332.55	179,440.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14,952.65	8,8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143,759.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072.03	182,610.81	264,285.20	331,999.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468.37	-153,846.06	-261,598.88	-262,984.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3,726.00	630,069.47	959,341.45	878,716.5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59,207.39	209,620.53	229,512.72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810.87	7,401.92	8,486.02	261,526.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1,744.26	847,091.92	1,197,340.19	1,140,242.8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30,600.00	760,590.00	936,181.96	759,060.7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7,553.71	42,159.62	42,098.93	73,441.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025.27	9,977.10	-	48,549.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2,178.99	812,726.72	978,280.89	881,051.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434.73	34,365.20	219,059.30	259,191.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839.04	-12,839.41	34,500.38	12,213.51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537.11	57,376.52	22,876.14	10,662.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98.07	44,537.11	57,376.52	22,876.14

（三）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1、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1）2015 年度

2015 年，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较 2014 年相比，新设增加 6 家子公司，注销减少中盛化肥有限公司 1 家，新设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持股比例（%）
1	聊城鲁西供热股份有限公司	新设	90.00
2	东阿鲁西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新设	62.00
3	聊城鲁西三合肥料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100.00
4	聊城鲁西三友肥料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100.00
5	青岛鲁西物流有限公司	新设	100.00
6	鲁西化工（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设	100.00

（2）2016 年度

鲁西固耐机器有限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纳入合并范围。

(3) 2017 年度

无。

(4) 2018 年 1-9 月

无。

2、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1) 2015 年度

发行人下属控股子公司中盛化肥有限公司在 2015 年清算并办理注销。

(2) 2016 年度

根据 2016 年 1 月 22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以吸收合并的方式将全资子公司山东聊城鲁西化工第一化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厂”）、山东聊城鲁西化工第四化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厂”）并入本公司，一厂于 2016 年 9 月 23 日办理了工商注销登记，四厂于 2016 年 9 月 27 日办理了工商注销登记。

(3) 2017 年度

发行人子公司聊城鲁西三友肥料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聊城鲁西三合肥料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办理了工商注销手续，聊城市鲁西化工催化剂研发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办理了工商注销手续。

(4) 2018 年 1-9 月

无。

二、近三年及一期合并报表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8 年 9 月末 /2018 年 1-9 月	2017 末/度	2016 年末/度	2015 年末/度
流动比率（倍）	0.19	0.22	0.30	0.30
速动比率（倍）	0.10	0.12	0.17	0.17
资产负债率(%)	59.11	62.22	65.52	64.4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33.39	217.39	193.91	240.13

存货周转率（次）	7.91	7.62	6.09	7.36
总资产周转率（次）	0.56	0.60	0.46	0.61
净资产收益率（%）	20.71	20.38	3.04	4.15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8.45	7.38	1.07	1.37
销售净利率（%）	16.68	12.37	2.31	2.25
EBITDA 利息倍数（倍）	8.36	10.32	3.68	3.27

注：上述各指标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6、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总资产平均余额
- 7、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所有者权益平均余额*100
- 8、平均总资产回报率=净利润/总资产平均余额*100
- 9、销售净利率=净利润/营业收入*100
- 10、EBITDA 利息倍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息支出

如无特别说明，本节中出现的指标均依据上述口径计算。

第五节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9 亿元（含），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发行人拟偿还的公司债务为预计将于 2018 年 12 月 16 日全额赎回的中期票据“15 鲁西化工 MTN002”，“15 鲁西化工 MTN002”具体信息如下：

单位：亿元

债券简称	企业名称	当前余额(亿元)	起息日	下一行权日	期限(年)
15 鲁西化工 MTN002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	2015.12.16	2018.12.16	3+N

因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和最终发行规模具有一定不确定性，如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和最终发行规模与公司预计不符，发行人可能调整募集资金具体偿债明细，以节省财务费用。

二、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对发行人负债结构的影响

以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财务数据为基准，本期债券发行完成且根据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予以执行后，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的资产负债率水平将保持不变；母公司财务报表的资产负债率水平亦将保持不变；合并财务报表的非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将由发行前的 15.63% 增至发行后的 20.16%，将上升 4.39 个百分点。

（二）对于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的影响

以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财务数据为基准，本期债券发行完成且根据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予以执行后，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不变。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基本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设立了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专项账户相关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东阿支行营业部

银行账户：224737784195

大额系统支付号：104471600409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安排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保证不将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转借他人使用。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督

本次债券引入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债券受托管理人应与发行人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订立监管协议，对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每年定期检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内容

- （一）发行人近三年经审计的审计报告及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 （二）主承销商出具的核查意见；
- （三）发行人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四）资信评级机构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
-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六）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二、备查文件查阅时间及地点

（一）查阅时间

工作日：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每日 09:00-11:30，14:00-16:30。

（二）查阅地点

1、发行人：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山东聊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化工新材料产业园

联系人：闫玉芝

电话：0635-3481211

传真：0635-3481044

2、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联系人：李玲、邬欢、惠涛涛、何川

电话：010-59013951

传真：010-59013945

3、联席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F

联系人：陈志利

电话：010-66229074

传真：010-66578961

此外，投资者可以自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登录发行人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szse.cn>）查阅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

投资者若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本页无正文，为《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4日